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2026 年 4 月

2025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顾维、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园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园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的发展战略、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目前总股本 183,030,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1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89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0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公司盖章的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以上文件置备地点：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雪祺电气/本公司/公司	指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雪祺	指	宁波雪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电冷机	指	合肥三电冷机有限公司
无量智能	指	无量（合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盛邦电器	指	合肥盛邦电器有限公司
青岛锦辉	指	青岛锦辉制冷电器有限公司
雪祺供应链	指	合肥雪祺供应链有限公司
香港雪祺	指	香港雪祺電氣有限公司
新加坡雪祺	指	雪祺电气（新加坡）有限公司
志道投资	指	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吉德	指	宁波吉德电器有限公司
南京祺沐	指	南京祺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华创新	指	安徽安华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中安创投	指	滁州中安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青岱	指	宁波青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美的集团	指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海信集团	指	海信家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太古集团	指	太古饮料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美菱集团	指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伊莱克斯	指	伊莱克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中粮集团	指	中粮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
小米集团	指	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TCL	指	TCL 实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
BSH	指	BSH 家用电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LIPPERT	指	LIPPERT COMPONENTS, INC
三电集团	指	SANDEN RETAIL SYSTEMS CORPORATION（三电零售冷机系统株式会社）及其子公司
万朗磁塑	指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A 股	指	获准在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股票
ODM	指	原始设计制造商（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由采购方委托制造方提供从研发、设计到生产、后期维护的全部服务，而由采购方负责销售的生产方式
PCBA	指	印制电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 Assembly），是经过集成电路芯片、电容、电阻等表面元件贴装后的印制电路板
SMT	指	表面贴装技术（Surface Mount Technology）
DIP	指	直插式封装技术（Dual In-line Package）

报告期/报告期内/本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差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雪祺电气	股票代码	001387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雪祺电气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efei Snowky Electric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nowk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顾维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青鸾路 369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30601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青鸾路 36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0601		
公司网址	www.snowky.cn		
电子信箱	IR@snowky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杰	陈玉玉
联系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青鸾路 369 号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青鸾路 369 号
电话	0551-63893033	0551-63893033
传真	0551-63893033	0551-63893033
电子信箱	IR@snowkye.com	IR@snowky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00577093846F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勇、崔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天泽路 16 号润世中心 B 座 19 层	安楠、孟庆贺	2024 年 1 月 1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1,999,730,603.98	1,945,804,113.70	2.77%	2,358,966,31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7,442,944.81	102,078,465.08	-4.54%	141,243,814.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2,254,363.77	97,868,957.60	-5.74%	137,558,90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2,674,489.80	165,340,589.41	40.72%	240,157,909.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81	0.5835	-6.07%	1.05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59	0.5835	-6.44%	1.05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0%	8.84%	-1.24%	22.06%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总资产（元）	2,528,218,951.15	1,996,581,529.47	26.63%	1,699,485,19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03,068,555.35	1,224,024,038.53	6.46%	711,387,607.87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以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主要会计数据	2025 年	2024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3 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15,362,143.70	102,078,465.08	13.01%	141,243,814.99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41,205,258.47	455,368,849.54	515,479,550.55	587,676,94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36,403.89	15,958,168.84	11,401,664.20	51,046,707.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101,011.32	15,192,870.62	9,678,887.34	49,281,594.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861,131.37	94,947,325.56	40,853,315.23	60,012,717.6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58,336.05	621,023.21	-249,811.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	3,170,236.39	3,042,752.54	7,840,595.78	

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660,826.55	3,110,463.92	-176,239.5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5,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220,835.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593.61	-1,860,036.40	-1,697,631.4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4,363.85		-1,361,905.34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3,343.92	934,122.81	657,331.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9,431.49	-8,591.58	12,768.39	
合计	5,188,581.04	4,209,507.48	3,684,908.61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是其他收益。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冰箱和商用展示柜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为国内外品牌商提供容积 400L 以上的大冰箱和商用展示柜等产品，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下的“家用电力器具制造（C385）”，具体细分行业为“家用制冷电器具制造（C3851）”。公司具备大型家用冷藏冷冻冰箱、商用展示柜等多类产品的多种型号生产能力。公司依托自主开发的多项核心技术，积极开拓业务领域，目前公司已形成产能超过 100 万台的四条高自动化生产线。

公司自成立以来坚持自主研发，凭借优秀的产品设计开发能力和严格的产品质量管控水平，历经多年的行业积累，公司已成为家用冰箱制造领域内知名的 ODM 供应商。经过多年经营拓展和业务布局，公司建立了辐射海内外的市场格局，客户群体包括海信集团、美的集团、伊莱克斯、BSH、美菱集团、太古集团、中粮集团、TCL、LIPPERT、小米集团等全球知名企业 and 家电品牌商，公司与行业龙头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销售区域涵盖中国、美国、澳大利亚、加拿大、印度尼西亚、哥伦比亚、南非、俄罗斯、西班牙、阿联酋等全球各大洲的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

2024 年 7 月，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控股子公司无量智能，无量智能成立于 2017 年 10 月，是一家研发、生产、销售电子智能控制器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提供 PCBA 电路板加工制造、电子零部件配套、控制器软硬件设计开发等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无量智能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行业代码为 C39。其产品应用于智能家电、工业控制、新能源储能及充电桩、汽车电子等领域。目前投产的 SMT 和 DIP 生产线共 17 条，具备 PCBA 柔性化制造及快速交付的能力。公司目前拥有有效专利 12 项，软件著作权 27 项，是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25 年 8 月，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控股子公司盛邦电器。盛邦电器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主要从事制冷件、管路件、金属结构件等家用电器专用配件及模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应用于冰箱、洗衣机、空调等家用电器领域，以及展示柜、橱柜、饮料柜、制冰机等轻商领域，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通用设备制造业（C34）”下的“通用零部件制造（C348）”，具体细分行业为“其他通用零部件制造（C3489）”。凭借多年的技术积累和产品创新，盛邦电器拥有了稳定的优质客户群，如美的集团、澳柯玛、海尔智家、TCL、长虹美菱、惠而浦、康盛股份等企业，多次荣获主机厂颁发的创新引领奖、优秀品质奖、战略合作奖以及优秀供应商、铁杆供应商等荣誉称号，是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公司始终聚焦主业经营，收购无量智能和盛邦电器是公司在产业上下游发展的重要布局，同时，公司正在积极拓展海外市场，推进“电子科技园及高端智能家居”项目的建设，以期为公司业务增长带来新助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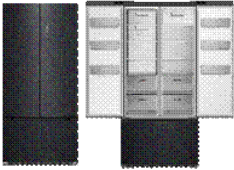
（二）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冰箱、商用展示柜、PCBA、通用零部件等。

1、冰箱

公司冰箱类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大类	具体产品	产品容积	图片示例	产品简介	产品特性及技术优势
冰箱	大容积冰箱-对开门系列	436L/456L/501L/518L/528L/563L/606L/646L等		产品结构为左右间室分布，设有冷冻、冷藏两个独立温区，系列产品可以拓展饮水机、吧台、大屏及制冰机等功能。	<p>(1) 系列产品均满足 90°开门无障碍取放食物，并拓展有不同类型钢板门、玻璃门，同时可满足匹配不同类型的明把手以及暗把手，部分产品可兼容拓展饮水机、吧台、大屏以及带冰水分配的全自动制冰机等功能；</p> <p>(2) 系列产品采用单循环制冷系统实现各间室温区可控可调，通过双/三变频技术满足国家一级能效等级；</p> <p>(3) 系列产品各间室均设有独立风道，并采用多风口环绕循环，达到各间室均匀温度分布；</p> <p>(4) 部分产品设有超宽储藏空间并设有独立保湿果菜盒和独立变温抽屉，冷冻室精细分类设有多个抽屉。</p>
	大容积冰箱-对开三门系列	443L/500L/515L/562L/580L等		产品结构为 T 型结构的间室分布，为对开门拓展类型，设有冷冻、冷藏、变温三个温区，变温室实现冰鲜、零度及果蔬三种储藏模式，满足用户更多食物种类的储存和保鲜需求。	
	大容积冰箱-十字四门系列	432L/446L/450L/505L/529L/585L/631L/833L等		产品结构为上下间室分布，设有冷藏、冷冻温区；下部左右门为冷冻温区，适用保存肉类、速冻水饺、海鲜等食物。	
	大容积冰箱-法式三门系列	486L/513L/587L/595L/597L/804L等		产品结构为上下间室分布，设有冷藏、冷冻温区；下部抽拉式门体为冷冻温区，可兼容制冰机等功能拓展。	
	大容积冰箱-法式四门系列	448L/523L/556L/575L等		产品结构为上下间室分布，设有冷藏、冷冻温区；下部两个门体均为直开抽拉式，设为冷冻温区，适用保存肉类、速冻水饺、海鲜等食物并兼容制冰机等功能拓展。	
	嵌入式冰箱-纯平嵌系列	424L/458L/485L/506L/520L/535L/538L/541L/545L/551L/612L/642L/650L/503L/505L/566L/562L/481L等		该系列产品涵盖对开门、十字四门、对开三门以及法式五门等产品结构，针对产品内饰、用户体感进行提升，拓展独立式美妆盒、金属均冷风道、悬浮式 LED 照明灯、弹销搁架、卡扣瓶框等零部件稳固性设计并兼容保鲜净味、变温、保湿等应用模块。	
	嵌入式冰箱-全嵌系列	540L/555L/546L/438L/449L/117L		该系列产品涵盖对开门、十字四门、两门以及法式四门等产品结构，针对产品内饰、用户体感进行提升，拓展金属均冷风道、可调钢支架、可调门瓶框、滑轨抽屉以及门体匹配柜板等，同时兼容保鲜净味、变温、保湿、制冰机等应用模块。	

嵌入式 冰箱-高 容 积 率 平 嵌 系 列	530L/558L/ 546L/526L/ 442L/608L 等		该系列产品涵盖十字四门、法式四门、美式对开以及法式五门、六门等产品结构，采用欧式风格设计元素，针对产品内饰、用户体感进行提升，拓展面光源、金属均冷风道、弹销搁架、卡扣瓶框、金属滑轨等零部件稳固性设计并兼容保鲜净味、宽幅变温、保湿、双系统等应用模块。	该系列产品兼容单、双系统设计；兼容-20~8℃宽幅变温使用空间；产品设计适配新国标能耗升级各项参数（大容积率、平嵌等）；系列产品满足平嵌放置要求。
------------------------------------	--	---	--	---

公司从成立伊始就定位于大冰箱这一产品品类，目前公司冰箱产品容积段涵盖 400L 以上，产品品类包括对开门、对开三门、十字四门、法式三门、法式四门、法式五门、美式对开等，不同宽度、深度尺寸搭配形成基本箱体，同时拥有多个功能配置如对开门全自动制冰机系统、全系产品冷藏式饮水机、可控可变温区间室以及对开三门酒柜间室等，可选配各种颜色的钢板门、玻璃门外壳，把手形式包括长直把手、暗把手、魔方把手等多种样式，能效等级 1 级、2 级多种选择。

2、商用展示柜

公司商用展示柜主要产品示例如下：

产品 大类	具体 产品	产品容积	图片示例	产品简介	产品特性及技术优势
商用 展示 柜	商用冷 藏展示 柜	310L/680L/728L/1028L 等		U 壳成型箱体，透明玻璃门，便捷式机组，机械温控，带智能监控系统，饮料瓶容量可根据客户不同需求进行定制。	系列产品具备大容积，风冷，透明玻璃特性，温度调整范围为 0~7.2℃；产品可选配重力滑道，实现自动理货；同时产品也满足智能控制，实时监控和收集销售数据，可满足定制化产品投放。
		459L/559L/629L/769L 等		U 壳成型箱体，透明玻璃门，底置式蒸发器，机械温控或电子温控，可带智能监控系统，饮料瓶容量可根据客户不同需求进行定制。	系列产品具备大容积，排面整齐且空间利用率高，风冷，透明玻璃，温度调整范围为 0~10℃；产品可选重力滑道；同时产品也满足智能控制，实时监控和收集销售数据，可满足定制化产品投放。
		1130L 等		U 壳成型箱体，透明玻璃门，底置或顶置蒸发器，机械温控或电子温控，可带智能监控系统，饮料瓶容量可根据客户不同需求进行定制。	系列产品具备超大容积，双开门，风冷，透明玻璃，温度调整范围为 0~10℃；产品可选重力滑道；IOT 物联网，实时监控和收集销售数据，可满足定制化产品投放。

3、PCBA 产品


公司 PCBA 主要产品示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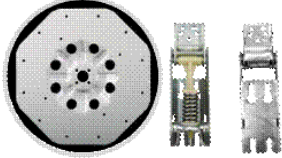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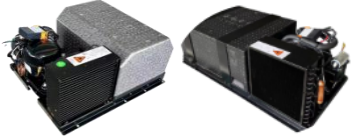
产品类型	产品介绍	产品图示
------	------	------

智能家电控制板	适用于家用冰箱，支持定频或变频控制，具有温度调节、化霜、节能等功能。	
工业水泵控制板	适用于电机驱动包括变频控制、高效节能、智能保护等；应用领域可能涵盖工业冷却、化工流程、农业灌溉等。	
工商业储能控制板	储能系统的核心控制单元，负责电池管理、能量调度、安全保护及系统通信，适用于工商业储能场景（如工厂、园区、光储充电站等），实现削峰填谷、需量管理、备用电源等功能，提升能源利用效率并降低用电成本。	
充电桩控制板	适用于家用交流充电桩，功率为 7KW，具有远程监控，动态功率分配，过压、欠压、过流、漏电保护功能。	
物流智能装备控制板	物流智能装备控制板是物流智能装备的核心控制单元，为其提供导航、运动控制、安全防护等全流程的控制支持，支持 SLAM 导航、二维码导航等多种导航模式，适配 AGV 小车、无人叉车等多种类型物流智能化产品，是实现无人化作业的核心硬件。	
医疗电子控制板	适用于制氧机控制，支持宽电压输入，具有电机，压缩机控制，调节出气流量，检测氧气浓度/流量，断电报警等功能。	
汽车电子控制板	适用于车载热管理系统，支持 40W 以上功率，采用 PWM/LIN 通讯调速，具备单电阻弦波 FOC 控制。	

4、通用零部件

通用零部件主要产品示例如下：

产品类型	产品介绍	产品图示
蒸发器	蒸发器是制冷系统中不可或缺的核心部件之一，核心作用是吸收热量。工作时，低温低压的液态制冷剂会在蒸发器内吸收环境介质的热量，蒸发为低温蒸气，以此完成制冷过程。蒸发器具备高效换热、结构可靠、运行稳定等特点，主要应用于家用冰箱/冷柜、商用冷链、工业制冷、空气调节（空调/除湿机）及各类特种制冷设备领域。	

<p>冷凝器</p>	<p>冷凝器是制冷系统中不可或缺的核心部件之一，核心作用是向外释放热量。工作时，高温高压的制冷剂蒸气会在冷凝器内向冷却介质（水或空气）释放热量，最终冷凝为高压液体。冷凝器具备散热效率高、压降小、结构紧凑、抗腐蚀性强等特点，主要应用于家用冰箱/冷柜、商用冷柜、工业冷水机组及冷链运输设备等场景。</p>	
<p>钣金件</p>	<p>钣金件是以金属薄板（如镀锌板、不锈钢板、铝板、铜板）为原料，通过冲压模具与压力机（冲床）施加压力，使板材发生分离或塑性变形而制成的零件。它能够以较低的单件成本、极高的生产效率，制造出质量高度一致、重量轻且强度高的复杂薄壁金属零件。</p>	
<p>制冷机组</p>	<p>制冷机组是由压缩机、冷凝器、节流装置、蒸发器四大核心部件构成的制冷设备。其采用模块化与整体式结构设计，具备结构紧凑可靠、组装专业化的特点，拥有自动除霜、自动集水、自动蒸发等智能功能。运行时低噪节能、绿色高效，且维护便捷安全，主要应用于商用冰箱（柜）、干衣机等商业制冷（热）场景。</p>	

（三）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核心为“以研发设计为核心，以精益制造为基础”的 ODM 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需求导向+技术驱动”的销售策略，直接面向国内外品牌客户。以自主研发设计为基础，结合客户订单要求进行设计、研发和生产的全流程服务，最终以客户品牌实现销售。这种模式使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同时深入了解客户及消费者需求，把握产品研发方向。

公司销售区域包括境内与境外。公司主要通过客户中心团队进行产品销售，公司下设 ODM 部（境内销售）和海外销售部。ODM 部（境内销售）主要针对境内大客户，由各销售经理对接；而海外销售部则针对海外市场划分了五大区域，分别为北美大区、拉美大区、欧洲大区、亚太片区和中东非片区，按照不同区域进行业务开发和拓展。

2、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 ODM 生产模式，以销定产，拥有高度柔性化的智能制造生产线，能够快速响应不同客户多品类、批量化的定制生产需求。公司主要采用以订单驱动的自主生产模式，销售部门接收到客户订单后，首先由多部门进行技术准备和评审，之后交由制造中心进行计划预排。采购、品质、生产等部门对预排计划进行修订及反馈，最终形成次月的定稿主计划。通过制造中心总体监督与协调各业务部门、生产部门完成技术评审、计划制定与生产实施，以确保产品及时交付。同时，对部分非核心工序（如注塑、钣金加工等）采用委托加工方式，由外部厂商完成，公司支付加工费并进行后续加工。委托加工规模较小，不涉及核心环节，不影响公司资产、技术及业务的完整性。

3、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主要为原材料及能源采购，采购模式为自主采购。公司直接向原材料、零部件生产商或贸易商进行采购，主要涉及压缩机、异氰酸酯、组合聚醚、板材等主要原材料和零部件。

公司拥有完整的供应商准入体系，从原材料和零部件质量、价格、交货速度和供应稳定性等方面综合对供应商进行考核，并对相关供应商履行资料评审、现场审核等程序，公司对合格供方目录内的供应商进行考核评分，要求不满足审核标准的供应商进行整改或淘汰。

采购部根据月度生产计划，综合考虑公司现有物料库存水平、物料采购周期等因素确定采购需求，下达采购订单。原材料和零部件到货后需通过公司品质部质量检验，验收不合格则向供应商提出退换货要求，验收合格后进入生产环节。

4、研发模式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良好的产品自主研发和设计能力，是业内知名的大冰箱 ODM 供应商。公司坚持以客户及终端消费者需求为驱动、以技术创新为引领的模式。一方面，持续跟踪并深度分析客户与终端消费者需求，通过市场调研、可行性论证及竞品分析等方式开展充分研判，保障产品开发精准契合市场、实现商业成功；另一方面，持续推进新产品研发，强化技术创新必要性论证，明确未来产品创新方向，确保公司产品储备充足且具备前瞻性布局。公司设有技术中心，负责推进新产品全流程的技术管理工作。根据公司业务及管理需要，技术中心下设新产品开发部、产品拓展开发部、性能开发与检测部、电控电装开发部、出口产品开发部、特种产品开发部、技术支持与管理部，各部门承担产品开发不同职责及市场定位，为公司技术创新提供保障。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025 年，世界经济多重压力交织，但脆弱中仍显现韧性，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2025 年 10 月发布《世界经济展望报告》预计，2025 年世界经济将增长 3.2%，较 2025 年 7 月预测值上调 0.2 个百分点，报告认为贸易政策不确定性较高、地缘政治紧张局势升级、财政脆弱性加剧等构成世界经济发展风险。在此背景下，面对内外部复杂情况，中国经济稳步发展，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数据，2025 年，全年国内生产总值首次突破 140 万亿元，达 140.19 万亿元，同比增长 5.0%。其中，第二产业增加值 499,653 亿元，增长 4.5%。

（一）家电行业发展情况

家用电器行业是中国先进制造的重要代表行业，尤其在智能家电、绿色制造、数字化生产领域，已成为传统制造业升级的标杆。

1、行业发展态势

中国家电行业的生产规模已稳居世界首位，并建立了涵盖生产、经营、研发、设计与人才培养等环节的完整工业体系，完备的体系不仅为家电产品的稳定供应提供了坚实保障，更为行业的持续创新与升级奠定了坚实基础。家电市场涵盖了丰富多样的品类，包括冰箱、洗衣机、空调、集成灶、热水器、彩电、洗碗机、微波炉、净水器、电风扇等。从不同品类的发展趋势来看，呈现出明显的分化态势。其中，空调、冰箱、洗衣机以及厨房大家电等传统品类，由于普及率相对较高，市场增长趋于稳定。目前，冰箱行业的品牌商市场集中度较高，美的、海尔、海信等龙头企业占据国内市场主导地位，这些企业通过不断的产品创新、性能提升、渠道深化和品牌塑造，构筑起深厚的竞争壁垒，此外，产品多元化趋势明显，头部品牌商积极拓展产品线，从单一产品向全品类家电产品发展，部分企业已实现从传统家电向智能家居生态系统的转型。同时，随着互联网的普及和消费者需求的多样化，很多新兴品牌凭借其独特的商业模式和创新的产品设计，迅速崛起。这些品牌以年轻人为主要消费群体，注重产品的智能化、个性化和时尚化。

2024 年 3 月，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实施设备更新、消费品以旧换新、回收循环、标准提升四大行动，明确家电以旧换新为重点，鼓励绿色智能、节能产品。2024 年 8 月，商务部、发改委、财政部、市场监管总局四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做好家电以旧换新工作的通知》进一步明确补贴范围、补贴标准等。2025 年 1 月，商务部、发改委、财政部、市场监管总局印发《关于做好 2025 年家电以旧换新工作的通知》进一步扩大家电补贴的范围，2025 年 12 月，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印发《关于 2026 年实施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的通知》，延续了国补的政策。以旧换新政策自实施以来，对刺激国内家电消费、推动中国家电产业升级与高质量发展、优化消费结构及释放存量需求有重要意义。

中国家电出口经过多年辛勤耕耘与发展，已进入规模稳增、结构升级、市场多元、品牌出海的高质量发展阶段，2025 年受全球需求与贸易壁垒影响短期承压，但是分市场来看，传统欧美市场需求分化，对美出口受阻明显，但对欧盟出口占比稳步提升，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东南亚、中东及拉美成为新的增长极。从传统的制造输出向品牌、高附加值产品输出，智能化、绿色化产品占比提升，家电龙头公司通过海外并购与自建基地，深化全球供应链布局。

2、智能化及场景融合

智能化的发展正在推动各行各业的智能化重塑，对于家电行业而言，家电行业正经历从“单一智能”向“主动智能”的深刻变革，智能化赋能与场景化延伸成为核心驱动力。大模型技术的引入使家电具备了强大的感知、决策与交互能力。传统家电仅能执行预设指令，而新一代家电产品逐渐能通过多模态交互（语音、视觉、手势）精准理解用户意图，同时进行智能化管理。例如，冰箱实现食材智能识别与健康管理，空调可自动识别人体位置与环境状态并调节风感，洗衣机通过智能化感知判定衣物材质与污渍程度优化洗护程序，清洁电器则具备更精准的避障与自主规划能力。智能化不仅提升了产品的智能化水平与使用效率，还显著增强节能、健康、安全等核心功能，有效契合绿色消费与品质生活需求。这种从“被动响应”到“主动服务”的跨越，极大提升了用户体验的个性化与便捷性。

在场景融合方面，家电产品正打破单品孤岛，构建全屋智能生态，并融入人群特性、家装风格、居民个性化特点。通过物联网技术，家电不再孤立存在，而是融入“回家、观影、睡眠、健康”等具体生活场景。例如，“回家模式”可联动灯光、窗帘、空调及音响，一键营造舒适氛围；“健康场景”则整合了空气净化器、净水器与健康监测设备，形成健康管理闭环，同时推进相关适老化产品的研究与生产。此外，家电服务边界也在拓展，从硬件销售延伸至内容服务、能源管理及售后运维，构建了“硬件+软件+服务”的新商业模式。

智能化与场景化的深度融合，不仅重塑了产品形态，更推动了家电行业向智慧生活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开启了万物互联时代的新增长极。

3、冰箱行业情况

根据奥维云网相关数据，2025 年国内冰洗市场整体规模达 2489.6 亿元，处于近十年高位水平，同比 2024 年有所下滑。其中 2025 年，冰箱产业零售额达 1271 亿元，较上年同比下降 11.5%。出口方面，受贸易摩擦等因素的影响，2025 年整体承压，根据海关总署的数据，2025 年全年家用电器出口 445,295 万台，同比下降 0.6%，出口金额为 6,888.48 亿元，

同比下降 3.3%。细分类型中冰箱出口为 8,165 万台，同比增长 1.7%，出口金额为 734.2 亿元，同比增长 2.5%，增速较 2024 年放缓但保持正增长。

不同价格段的产品呈现不同发展趋势，根据奥维云网数据，高端市场以技术壁垒稳固基本盘，中端市场受性价比诉求挤压承压明显，而低端入门级产品则已逼近盈利红线。从嵌入式的角度来看，2025 年，在大盘疲软的当下，平嵌冰箱产品渗透率持续上行。从门体结构维度来看，“十字四门、法式多门”产品稳居市场主流地位，线上渠道占比超 60%，线下渠道占比更是接近 80%，成为冰箱品类的价值中枢核心载体。与此同时，F+、意式三门、六门等特色门体类型具备较高关注价值，其销售规模呈现波动上升的发展态势，正逐步打开细分市场的增长空间。从容积段发展趋势来看，冰箱产品已高度聚焦 501-550L 容积段，且呈现持续集中的态势，501-550L 容积段线下零售额占比达 48.55%、线上零售额占比达 40.9%。与此同时，2023-2025 年，我国冰箱品类的智能化产品渗透率正在快速攀升，其中线下渠道表现得更为明显。

（二）商用展示柜行业

商用展示柜是一种广泛应用于传统商超、便利店、酒店宾馆、商务餐厅等多个商业应用场景的冷藏或冷冻设备。

1、行业发展态势

过去十余年，伴随全球餐饮零售业的扩张、城市化进程加速及居民消费升级等因素，轻型商用制冷设备行业经历了爆发式增长，连锁便利店、生鲜超市等新型零售模式的扩张推动了冷柜应用场景从大型商超向中小型终端延伸。国家颁布《“十四五”冷链物流发展规划》《关于做好 2024 年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工作的通知》等政策文件，推动了中国轻型商用制冷设备的发展，根据产业在线发布的《2025 年中国轻型商用制冷设备行业年度研究报告》，2016 年至 2025 年，中国轻型商用制冷设备销售量从 967 万台增长至 1,800 万台，销售额从 203 亿元增至 360 亿元。从市场结构上看，当前仍以内销为主导，头部企业市场集中度高，同时伴随细分市场的分化发展。

2、未来发展态势

根据产业在线数据，2025 年中国轻型商用制冷设备市场实现量额双增，销售量 1,800 万台，同比增长 3.0%，展现出行业基础需求的韧性；销售额为 360 亿元，同比增长 2.2%。从细分产品来看，2025 年市场呈现明显的结构性增长特征，其中远置式制冷陈列柜、饮料冷藏柜、自动售货机及车载冰箱四大品类实现正向增长，且同比增幅均超 10%，成为拉动行业增长的核心动力；其余细分产品市场表现不及上年，行业需求分化进一步加剧，部分传统品类面临市场竞争加剧、二手设备流通等多重挑战。

随着能效标准的升级，高效节能产品正成为市场主流，同时下沉市场及细分市场需求，如三四线城市的需求、医疗冷链、预制菜、智能冷餐柜等的发展也将推动轻型商用制冷设备后续的发展。新兴市场，如东南亚地区的零售变革及消费升级等因素，也将带来新的增长机遇，有望打破以内销为主导的行业格局。

（三）电子制造服务行业

电子制造服务（EMS，Electronics Manufacturing Services）是指为品牌客户提供的包括产品设计、研发、零部件组装、生产制造、原材料的采购与管理、测试电子元件以及印制电路板加工等一系列服务，通常围绕 PCB 产业展开，PCBA 制造服务为电子制造服务主要组成部分之一。

EMS 业务模式是全球电子制造业目前最盛行的业务模式之一，是全球电子产业链专业化分工的结果，其产生和发展得益于全球电子产品制造外包业务的推动，经历多年发展，已经从劳动密集型外包，逐步演变为技术密集型、资本密集型，并向智能、高端化升级。EMS 行业的发展主要来源于下游电子产品市场，近年来，以消费电子、汽车电子、医疗电子、航空航天、工业控制等为代表的细分电子产品市场快速发展，创新技术层出不穷，为 EMS 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市场需求。根据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相关研报：“2025 年全球电子制造服务市场规模为 6,481.1 亿美元，并有望从 2026 年 6,898.6 亿美元增长至 2034 年的 11,926.8 亿美元，2026-2034 年复合年增长率为 7.1%。”

受优质丰富的劳动力资源、完善的产业链配套及前景巨大的消费市场吸引，中国已成为亚太地区乃至全球重要的 EMS 生产基地。《“十四五”智能制造发展规划》《高端智能装备再制造行动方案》等政策落地推动了国内 EMS 企业快速发展，进一步提升国内 EMS 企业的制造服务能力，使 EMS 企业在国际市场上占据了越来越多的市场份额。2025 年 8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 and 市场监督管理总局颁布《电子信息制造业 2025—2026 年稳增长行动方案》，将“规模以上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增加值平均增速在 7%左右”等作为主要目标，旨在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深化构建高质量供给体系，同时扩大消费场景、培育新业态等，为 EMS 企业的发展明确了方向。2025 年 EMS 发展速度和质量可圈可点，2026 年 2 月，工信部发布《2025 年电子信息制造业运行情况》相关数据：“2025 年，规模以上电子信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0.6%，增速分别比同期工业、高技术制造业高 4.7 个和 1.2 个百分点。”

PCBA 制造服务是电子制造服务（EMS）的核心组成环节，亦是电子设备制造领域的核心工序载体，处于电子信息全产业链的中游位置。其上游衔接 PCB 裸板、半导体芯片及电子元器件产业，下游对接各类终端电子产品制造环节，产品制造精度与品控水平直接决定了整个电子控制系统的运行稳定性与长期可靠性，行业核心需求主要源自下游家电、工业控制等领域终端厂商的配套采购与制造外包需求，对终端产品的核心性能、安全可靠性与智能化升级水平起着决定性作用。随着物联网、智能家居、新能源汽车、商用冷链等下游产业的快速发展，叠加全球电子产业链专业化分工深化、供应链本土化替代进程持续推进，PCBA 行业及相关高端化产品将迎来持续增长期。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保持稳定，始终围绕主业，聚焦提升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发展开展业务。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锚定“研发引领、品质立身、精益制造、客户为本”的发展理念，持续深耕大容量冰箱 ODM 主赛道，同时，收购无量智能与盛邦电器，完成了在产业上下游的重要布局，在技术研发、生产制造、人才团队、产品布局、客户资源、质量管控六大维度构建了深厚的核心壁垒，可精准匹配终端市场多元化、升级化的消费需求，具体如下：

（一）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始终将研发能力视为发展的核心驱动力，坚持自主研发与技术创新，已建立一支经验丰富、技术实力雄厚的专业研发团队，并形成高效灵活的研发管理机制，显著缩短新产品从立项到量产的周期。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 403 项专利，包括发明专利 20 项、实用新型专利 250 项和外观设计专利 133 项，涵盖箱体发泡、风道系统、结构件

安装、嵌入式冰箱等多个技术领域，完备的自主知识产权体系，为产品持续创新与品质提升奠定了坚实技术基础，为公司持续技术迭代、适应市场化需求筑牢了坚实根基。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安徽省专精特新企业，子公司无量智能与盛邦电器均为高新技术企业。

（二）智能制造与柔性生产能力

公司具备规模化与柔性化并举的制造优势，拥有约 12.4 万平方米生产厂房和四条高度自动化生产线，年产能超过 100 万台。先后引进国际先进制造与检测设备，公司可满足不同系列的高档、中档、普通型对开门、多门等超大超宽冰箱的生产和质量要求。同时，公司针对 ODM 模式下客户数量众多，不同客户对产品功能、结构、尺寸、外观需求各不相同，订单差异性较大以及所需要生产的产品种类繁多的情况，构建了高效的柔性化生产体系，能够同时实现大批量标准化产品与多品种小批量定制化订单的混合生产，显著提升客户响应速度与生产效率。

（三）稳定高效的核心团队

公司在产品研发、生产制造、品质管控、市场拓展等全业务链条，搭建了一支深耕家电行业多年的专业化人才梯队。公司核心高管团队平均从业年限超 20 年，具备深厚的行业技术积淀、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与敏锐的市场趋势洞察力，核心业务骨干平均从业年限 15 年以上，形成了与公司长期共同成长的核心人才班底。公司注重人才梯队建设与研发团队培养，建立公平、团结、高效的组织机制，为企业持续创新和稳健经营提供可靠人才保障。为进一步健全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充分激发核心团队经营活力，公司于 2025 年向 119 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授予了限制性股票，有效绑定了核心团队与公司长期发展利益，持续提升经营管理效率，推动公司内在价值与长期盈利能力稳步提升。

（四）产品与市场定位优势

公司精准锚定 400L 以上大容积冰箱 ODM 细分赛道，长期聚焦大容积冰箱的研发与制造，以行业领先的内控标准筑牢产品品质根基。通过深耕嵌入式冰箱等高端细分市场，已构建涵盖五个箱体宽度、九个箱体深度、四个门体厚度的产品平台，组合八个产品结构类型打造了七十二款基准型号及数百个产品型号，能够为传统品牌、互联网品牌及厨电企业等多元品牌客户群体提供综合、高标准的产品生产方案。公司紧跟全球家电市场消费升级趋势，开展前瞻性技术研发与产品布局，打造了品类齐全、梯度完善的产品矩阵，可充分满足不同客户的差异化定制需求，全面适配智能家居、全屋物联、嵌入式安装、个性化定制等多元化消费场景，品质获市场广泛认可。2025 年，公司嵌入式十字与法式多门系列冰箱和嵌入式酒悦鲜享组合冰箱斩获 IF 设计奖，体现了公司产品已具备高水平的工业设计与研发创新能力。

（五）优质客户资源与深度合作

公司深耕冰箱 ODM 制造多年，凭借对冰箱行业现状及未来需求的深入理解，与海信集团、美的集团、伊莱克斯、BSH、美菱集团、太古集团、中粮集团、TCL、LIPPERT、小米集团等国内外知名品牌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大型品牌商严格的客户准入机制与审核体系一方面推动公司持续提升技术水平和产品质量，另一方面也构筑了稳定的订单渠道与合作门槛，强化了客户黏性与业务可持续性。

（六）全面质量管理体系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将产品品质作为企业立身之本，建立了全链路、高标准的企业质量管理体系与内控标准，搭建了覆盖供应商准入及考核、采购、进货检验、小试、生产、品控、出厂检验等全经营环节的质量控制程序，实现了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品质闭环管理。凭借严苛的质量管控体系与稳定的产品品质，公司及核心产品已通过境内外多项权威认证，其中境内认证包括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等质量管理、环境管理、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CRAA 认证、CCC 认证、RoHS 认证等；境外体系认证包括 FCCA 认证、GMP 认证、KC 认证、IRAM 认证等；国际产品安全认证涵盖 CSA 认证、UL 认证、NSF 认证等，完备的认证体系为公司深耕国内市场、拓展全球业务提供了强有力的资质支撑。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999,730,603.98	100%	1,945,804,113.70	100%	2.77%
分行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739,898,086.50	87.01%	1,883,191,962.44	96.78%	-7.61%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57,135,292.92	2.86%	19,365,205.35	1.00%	195.04%
通用设备制造业	101,792,211.53	5.09%			100.00%
其他业务	100,905,013.03	5.05%	43,246,945.91	2.22%	133.32%
分产品					
冰箱	1,630,214,103.85	81.52%	1,770,583,711.02	90.99%	-7.93%
商用展示柜及其他	109,683,982.65	5.48%	112,608,251.42	5.79%	-2.60%
PCBA	57,135,292.92	2.86%	19,365,205.35	1.00%	195.04%
蒸发器、冷凝器	78,149,571.86	3.91%			100.00%
其他主营	23,642,639.67	1.18%			100.00%
其他业务	100,905,013.03	5.05%	43,246,945.91	2.22%	133.32%
分地区					
境内	1,081,491,865.47	54.08%	1,215,489,667.96	62.47%	-11.02%
境外	918,238,738.51	45.92%	730,314,445.74	37.53%	25.7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	营业成本比上	毛利率比上年

				年同期增减	年同期增减	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739,898,086.50	1,503,819,030.05	13.57%	-7.61%	-9.30%	1.61%
分产品						
冰箱	1,630,214,103.85	1,407,166,626.66	13.68%	-7.93%	-9.80%	1.79%
分地区						
境内	1,081,491,865.47	975,254,211.22	9.82%	-11.02%	-9.04%	-1.97%
境外	918,238,738.51	746,494,343.04	18.70%	25.73%	18.69%	4.8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销售量	台	875,260	872,437	0.32%
	生产量	台	898,286	886,631	1.31%
	库存量	台	78,253	52,592	48.7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销售量	个	4,810,069	2,083,334	130.88%
	生产量	个	6,678,630	2,764,146	141.62%
	库存量	个	225,524	119,721	88.37%
通用设备制造业	销售量	个/千克	15,065,256.6		100.00%
	生产量	个/千克	17,830,390.6		100.00%
	库存量	个/千克	3,305,249		10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5 年度境外销售大幅增长，年末发出商品增加。

2、2024 年 7 月，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控股子公司无量智能，其行业分类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2025 年 8 月，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控股子公司盛邦电器，其行业分类为通用设备制造业。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直接材料	1,224,160,457.60	81.40%	1,373,739,683.17	82.86%	-10.89%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直接人工	39,558,614.74	2.63%	47,802,084.05	2.88%	-17.24%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制造费用	240,099,957.71	15.97%	236,476,769.17	14.26%	1.53%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直接材料	27,582,331.90	51.84%	7,600,321.64	48.60%	262.91%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直接人工	9,816,982.71	18.45%	4,877,992.35	31.19%	101.25%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制造费用	15,807,928.54	29.71%	3,160,823.82	20.21%	400.12%
通用设备制造业	直接材料	81,421,021.81	86.09%	0.00	0.00%	0.00%
通用设备制造业	直接人工	1,414,997.42	1.50%	0.00	0.00%	0.00%
通用设备制造业	制造费用	11,736,022.61	12.41%	0.00	0.00%	0.00%

说明

2025年8月，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新增控股子公司盛邦电器，其行业分类为通用设备制造业。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本期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主要原因是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及新设子公司，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简称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设时间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盛邦电器	2025年8月13日	70.00	—
1-1	青岛锦辉	2025年8月13日	—	70.00
2	雪祺供应链	2025年7月1日	100.00	—
3	香港雪祺	2025年4月22日	100.00	—
4	新加坡雪祺	2025年9月10日	100.00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051,336,463.8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2.5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370,962,826.70	18.55%
2	客户二	294,231,278.36	14.71%
3	客户三	200,496,591.61	10.03%
4	客户四	95,234,683.86	4.76%
5	客户五	90,411,083.27	4.52%
合计	--	1,051,336,463.80	52.5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25,424,399.0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0.17%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35,946,933.33	9.64%
2	供应商二	89,668,002.97	6.36%
3	供应商三	81,585,364.16	5.79%
4	供应商四	63,741,123.71	4.52%
5	供应商五	54,482,974.89	3.86%
合计	--	425,424,399.06	30.17%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8,803,680.71	23,376,296.11	23.22%	
管理费用	67,394,875.59	55,172,095.50	22.15%	
财务费用	-4,796,885.92	-23,137,881.39	79.27%	主要系本期汇兑净损失增加。
研发费用	80,451,293.89	72,886,981.61	10.38%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W792D536 十字四	新平台产品	试产阶段	该项目为 5G 平台十字产品，整机深度	满足冰箱整机与厨

门项目（单系统）			595mm，容积率高达 56.7%，该款产品满足平嵌冰箱嵌入式放置场景，并依靠底部前进前出的高效散热系统结合整机智能控制逻辑，可满足国家一级能效等级	柜一体式设计，实现与厨房场景有机结合，提升用户体验
3G 复古法式（D540）项目	开发新产品	试产阶段	该项目为 3G 平台产品，该款产品采用复古美学弧度造型，门体依靠合金塑料板材并结合全新成型工艺，呈现大容积复古冰箱，可满足半嵌式放置，同时该款产品满足国家一级能效等级	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同时提升公司的创新能力和竞争力
E 客户拉美曼谷项目	客户定制	量产阶段	该项目为 2G+平台产品，该款产品根据客户输出工业设计方案，雪祺自主进行结构创新设计，满足客户要求的定制外观的快速拆装，并实现拉美市场宽电压使用范围	
W892D536 美式对开双系统项目	新平台产品	量产阶段	该项目为 5G 平台美式对开全产品，整机深度 595mm，采用双系统实现-20~8℃宽幅变温，该款产品满足平嵌冰箱嵌入式放置场景，并依靠底部前进前出的高效散热系统结合整机智能控制逻辑，可满足国家一级能效等级	满足冰箱整机与厨柜一体式设计，实现与厨房场景有机结合，提升用户体验
W833D650 法式三门产品项目	拓展产品	量产阶段	该项目为 2G+平台产品，该款产品为了满足市场容积段的需求，采用原平台产品箱体加深方案，内饰及冷藏、冷冻风道组件均通用母型机，实现三个月快速上市	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同时提升公司的创新能力和竞争力
W892D536 美式对开门项目（单系统）	新平台产品	量产阶段	该项目为 5G 平台美式对开全产品，整机深度 595mm，采用单系统制冷系统匹配蜗壳风道实现三温区，该款产品满足平嵌冰箱嵌入式放置场景，并依靠底部前进前出的高效散热系统结合整机智能控制逻辑，可满足国家一级能效等级	满足冰箱整机与厨柜一体式设计，实现与厨房场景有机结合，提升用户体验
W908 宽度 800L 十字四门项目	拓展产品	量产阶段	该项目为 2G+平台产品，该款产品为了满足市场容积段的需求，采用原平台产品箱体加深方案同时门体加厚，产品容积最终实现 800L+的需求，产品内饰借用同平台实现内置饮水、制冰等功能	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同时提升公司的创新能力和竞争力
BCD-585WBID & BCD-575WBID 出口欧洲气泡水项目	客户定制	试制阶段	该项目为 2G+平台产品，该款产品根据客户输出设计方案，雪祺主导开发冰箱控制逻辑和部分功能拓展方案，满足客户要求的定制模块的快速拆装，并实现其气泡水核心功能	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同时提升公司的创新能力和竞争力
W692D563 法式四门双系统项目	新平台产品	试制阶段	该项目为 5G 平台十字产品，整机深度 595mm，采用双系统制冷系统实现冷藏、零度保鲜、变温和冷冻四个独立间室温区，该款产品满足平嵌冰箱嵌入式放置场景，并依靠底部前进前出的高效散热系统结合整机智能控制逻辑，可满足国家一级能效等级	满足冰箱整机与厨柜一体式设计，实现与厨房场景有机结合，提升用户体验
车载冰箱 ThermoSync 显示项目研发	开发新产品	试产阶段	控温精准，满足能效，提升制冷效率，降低噪音，延迟寿命，旨在开发一款集智能温湿控制、高效能管理、人性化显示界面于一体的高端车载冰箱产品，以满足市场对高品质车载冷藏解决方案的需求	形成自主知识产权体系，实现年销售收入增长
超静音驱动芯-低噪音压缩机变频控制解决方案	开发新产品	产品已上市	降低噪声，提升用户体验，通过选用专用低噪音变频驱动方案，针对性调整变频软件驱动处理，通过减少压缩机启停频次，多级调速，避开机械同频振动点的方式，整体降低冰箱压缩机工作时的噪声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06	171	20.4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76%	15.25%	-0.4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硕士	3	3	0.00%
本科	108	87	24.14%
本科及以下	95	81	17.28%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86	77	11.69%
30~40 岁	89	78	14.10%
40 岁以上	31	16	93.75%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80,451,293.89	72,886,981.61	10.3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02%	3.75%	0.2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8,852,956.96	1,924,332,057.90	-8.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6,178,467.16	1,758,991,468.49	-13.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674,489.80	165,340,589.41	40.7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1,310,071.23	1,354,598,311.66	-2.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5,202,051.99	1,549,298,030.87	-8.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91,980.76	-194,699,719.21	51.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220,465.00	530,842,493.00	-77.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421,245.51	135,139,490.52	-54.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99,219.49	395,703,002.48	-84.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408,514.11	373,372,632.54	-49.81%
--------------	----------------	----------------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 40.72%，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5 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 51.78%，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5 年度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减少。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 84.89%，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4 年 1 月份完成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下降 49.81%，主要原因是公司 2024 年 1 月份完成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说明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866,573.59	3.53%	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98,465.44	-1.28%	主要系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否
资产减值	-485,210.72	-0.44%	主要系存货跌价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387,518.68	0.35%	主要系收到的违约金	否
营业外支出	235,615.05	0.22%	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及违约金损失	否
其他收益	10,320,418.92	9.43%	主要系收到的与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	否
信用减值损失	1,799,211.18	1.64%	主要系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98,558,473.78	31.59%	627,945,405.04	31.45%	0.14%	
应收账款	473,517,073.13	18.73%	393,771,834.57	19.72%	-0.99%	
合同资产	380,000.00	0.02%	112,000.00	0.01%	0.01%	
存货	223,814,042.38	8.85%	170,071,705.85	8.52%	0.33%	
固定资产	536,667,131.96	21.23%	516,669,450.34	25.88%	-4.65%	
在建工程	444,269.69	0.02%	4,497,371.41	0.23%	-0.21%	

使用权资产	9,339,510.75	0.37%	4,895,673.55	0.25%	0.12%	
短期借款	140,788,905.62	5.57%	5,932,865.83	0.30%	5.27%	
合同负债	13,974,728.37	0.55%	19,594,337.59	0.98%	-0.43%	
租赁负债	3,768,209.49	0.15%	1,548,167.87	0.08%	0.07%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23,142,086.39	373,869.60			747,000,000.00	780,000,000.00		90,373,869.60
2.应收款项融资	16,238,755.59				281,436,818.01	266,546,710.30		31,128,863.3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226,457.84		656,474.26					13,998,780.49
金融资产小计	152,607,299.82	373,869.60	656,474.26		1,028,436,818.01	1,046,546,710.30		135,501,513.39
上述合计	152,607,299.82	373,869.60	656,474.26		1,028,436,818.01	1,046,546,710.30		135,501,513.39
金融负债	1,624,886.39	1,772,335.04			1,864,804,134.60	1,787,470,444.70		1,947,857.54

其他变动的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受限原因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5,093,115.95	5,093,115.95	票据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183,009,242.08	183,009,242.08	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合计	188,102,358.03	188,102,358.03	
----	----------------	----------------	--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6,922,688.11	63,838,657.52	4.8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盛邦电器	通用设备制造	收购	47,450,000.00	65.00%	自有资金	职安敏	长期	通用设备	已纳入合并报表	不适用	-	否	2025年08月14日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收购合肥盛邦电器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公告》（2025-046）
		增资	12,166,667.00	5.00%										
合计	--	--	59,616,667.00	--	--	--	--	--	--	不适用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外汇合约	17,501.99	17,501.99	-177.23	0	186,480.41	178,747.04	24,919.29	19.12%
合计	17,501.99	17,501.99	-177.23	0	186,480.41	178,747.04	24,919.29	19.12%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套期业务投资实际损益为 160.64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坚持汇率风险中性原则，以外汇远期合约作为套期保值工具，根据销售预测的外币收汇金额和目标成本汇率指导签订远期外汇合约，交割期与预测回款期相匹配，且约定的交割金额与预测回款金额相匹配，以规避汇率波动产生的风险；通过套期工具的现金流量变动抵消汇率波动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现金流量变动，达到套期保值的目标。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本公司从事的衍生品业务主要是为了防范外销应收款的汇率波动风险而做的远期外汇合约，通过在合理区间内锁定汇率以达到套期保值作用，相关风险及控制措施如下：</p> <p>①客户违约风险：公司积极跟踪客户经营情况，及时催收客户应收账款，保证投资标的可以如期交割；</p> <p>②汇率波动风险：为控制汇率大幅波动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政治、经济等因素的变化，适时调整业务操作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p> <p>③信用及法律风险：为控制交易违约风险，公司仅与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保证公司外汇交易管理工作开展的合法性。</p> <p>④内部控制风险：公司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原则、审批权限、业务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管理、信息披露和档案管理等方面进行明确规定。</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	根据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远期外汇合约，对期末尚未交割的远期外汇合约，按合同约定汇率与报表日远期人民币对外币汇率的差额计算远期外汇合约浮动盈亏。							

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 年 12 月 25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5 年 01 月 11 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为下游品牌商提供容积 400L 以上的大冰箱和商用展示柜等产品。凭借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先进的核心技术和优秀的产品设计理念，公司紧跟市场潮流，持续开拓国内外市场，已成为大冰箱 ODM 制造领域的知名企业。公司始终立足于主业发展，在以“大容积冰箱+商用冷链”为主轴的同时，正加速向产业上游及全球市场

延伸，形成垂直一体化、国际化的新格局。2024 年公司新增控股子公司无量智能，其主要提供 PCBA 加工制造、电子零部件配套、控制器软硬件设计开发等服务，覆盖智能家电、工业控制、储能、充电桩、汽车电子等领域，已投产 17 条 SMT/DIP 产线。2025 年公司新增控股子公司盛邦电器，其主要提供蒸发器、冷凝器等家用电器及配套件产品与服务，产品应用于家电及轻商领域。公司两次收购旨在推动产业链上游延伸拓展，发挥协同效应，实现上下游的联动，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近年来公司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加快全球化布局，境外业务收入逐年稳步增长，通过“主业做强+上游协同+国际化布局”，公司不断开拓市场、强化自身市场竞争能力。

未来，公司将继续聚焦于大容量冰箱与商用展示柜的研发与迭代。面对行业多元的应用场景与差异化的产品需求，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为下游客户量身定制专属冰箱解决方案，不断推进产品的“智能化、创新化、个性化”研发，满足客户的多元化需求。

为此，公司将加速推进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生产线优化升级及产业链布局等工作，不断完善生产体系。同时，通过对嵌入式冰箱技术的持续研发，不断拓展厨电品牌客户，为客户提供更有针对性的智能化家电解决方案，提升核心研发能力、壮大研发团队、改善研发条件，保持技术竞争优势。此外，公司还将抓住出海机遇，通过多种方式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完善国际化销售网络，不断推进海外销售的进一步增长。

（二）经营计划

1、技术研发与产品拓展计划

公司将对未来冰箱产品性能升级进行持续的技术研发，对公司现有研发平台进行整体升级，不断丰富、拓展产品品类；另外，公司将持续加强对全屋定制冰箱嵌入式技术的开发、推广工作，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新的增长点。

2、生产制造与市场开发计划

公司将加强对制造体系的优化，推进柔性化产线建设，持续扩充产能，同时满足海外市场与厨电品牌客户的开发要求。另外，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平台化、模块化市场开发体系，针对主机厂商的 ODM、厨电市场的定制化与海外市场的不同需求采取独立的模块化管理模式，在稳定 ODM 市场与海外市场销售队伍的基础上，组建更为专业的厨电冰箱营销队伍。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质量管理，保持高质量、及时与稳定的产品交付，提升公司的竞争优势。

3、人力资源与团队建设计划

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坚持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两种人才队伍建设模式。加强公司及下属单位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建设，为员工搭建发挥个人价值的平台，优化晋升和薪酬福利体系，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和团队氛围，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发展。公司将继续引进行业内技术专家，并设立优秀员工奖、突出贡献奖等奖项提高对人才的激励程度。另外，公司还将持续加强对员工的知识技能、组织管理能力、安全环保等方面的培训，提升员工的工作能力和综合素质，提高公司的生产经营和管理效率。

4、推进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

公司“年产 100 万台嵌入式冰箱等冰箱产品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已经结项，现正在全力推进“电子科技园及高端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建设，公司将在保证和提升产品质量的基础上，结合市场和客户需求情况，稳健推动募集资金运用项目的建设进度，力争项目早日投产、早日实现经济效益。公司将充分发挥在技术、经验、人才和经营管理方面的优势，满足公司业务持续增长的需要，提升新产品、新工艺的市场占有率和影响力，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产品和服务。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中前五名客户合计收入占比较大。虽然报告期内公司整体上保持了主要客户的稳定，并拓展了一批新客户，但如果未来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出现不利变化、主要客户的产品拓展计划不及预期，主要客户所在行业竞争加剧、宏观经济波动和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引起公司主要客户市场份额下降，将导致相关客户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公司的销售收入和盈利能力将受到不利影响。

风险管理措施：公司主要客户均为行业内知名企业，该类客户具有较高的知名度与信誉度，与其合作需要通过严格的考核与筛选，一旦建立合作，客户粘性通常较好。公司在维护客户关系的同时，将进一步提升产品质量、提高产品技术含量和服务水平，以保持主要客户的稳定性。公司还将大力开拓新市场、新客户，以降低大客户可能出现变动带来的风险。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营业成本中原材料占比较大，原材料价格主要受宏观经济、市场供求关系等因素影响而变动，若未来因宏观经济变化等因素导致原材料采购价格大幅上涨，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会随之上升，进而影响公司的利润水平。

风险管理措施：面对短期原材料价格波动，对于钢材、发泡料等大宗商品，公司将根据市场行情以及库存情况提前采购，或通过预订方式来锁定价格；对于压缩机等核心零部件，公司将通过加强与供应商的长期合作，争取稳定的、合理的价格条件，降低其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同时，根据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积极与客户协商调整产品价格。面对长期原材料价格波动，公司通过扩大业务规模、提高市场占有率、改善产品结构、优化生产工艺等综合措施实现可持续性降本增效，增强消化此类风险的能力。

3、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境外销售收入占比逐年提高，公司产品销往美国、加拿大等海外国家和地区，结算币种以美元为主，若后续汇率大幅波动，可能对公司造成较大汇兑损失，从而对公司的海外业务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风险管理措施：公司将根据汇率波动情况，选择适当时点进行结汇来降低汇率波动的影响，采取外汇套期保值等方式锁定、降低汇率波动带来的影响。

4、贸易摩擦带来的市场风险

在海外业务市场不断拓展的背景下，公司 2026 年出口业务将遭遇更多不确定性与波动性风险。部分国家和地区出于维护自身经济利益的考量，采取多种手段设置贸易障碍，致使企业经营成本承压，对短期出口业务开展及中长期市场规划、战略投入均产生不利影响，为企业市场战略部署与业务拓展提出了新的挑战。

风险管理措施：面对复杂多变的内外部环境和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际局势和市场动态，与客户保持积极沟通，通过加强成本控制、改进生产工艺、提供产品增值服务等措施增强竞争力。同时，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强化内部控制体系，确保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5、存量市场下，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在当前的市场环境下，国内大家电行业已然进入存量竞争阶段，需要不断推出新产品，满足不同消费群体与消费场景的需求。近几年推出的家电“以旧换新”政策在一定程度上激发了部分消费者的购买需求，提前释放了一部分消费者的购买需求。后续政策的持续性及居民消费需求释放情况，叠加国外市场环境，为公司业绩带来了不确定性。

风险管理措施：公司将积极主动地关注相关政策的落地实施进展情况，不断丰富产品型号、提升产品质量以应对不同消费群体的需求，提前做好产品规划和市场应对策略，以期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获取更多的市场份额。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年01月1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鸿德基金：苏航 长城基金：尹宁 东方基金：吕燕晨 西南证券：龚梦泓 银河基金：陆帅坤 华宝基金：邢瀚文	公司主要产品及客户、行业动态、股权激励计划等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1月1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1）
2025年03月05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浙商证券：张云添、芦家宁、李羽佳 圆信永丰：李阳	公司出口业务情况、新增的子公司情况等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3月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2）
2025年05月13日	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公司2024年度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情况交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5月1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3）
2025年05月22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霍商贤 华西证券：喇睿萌 浙商证券：芦家宁 信达证券：罗岸阳 国盛证券：徐程颖	公司经营动态、贸易政策影响、行业前景等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5月22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4）
2025年09月15日	公司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 (https://ir.p5w.net)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个人	线上参与公司2025年安徽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全体投资者	公司2025年半年度业绩情况交流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9月1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5-005）
2025年11月24日	公司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情况等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5年11

	台” (https://ir.p5w.net)					月 2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 2025-006)
--	---	--	--	--	--	---------------------------------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自律性规范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和管理层职责明确，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有序开展，保障了公司的正常运营和可持续发展。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5 次股东会，历次股东会均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聘请律师对股东会的合法合规性出具法律意见，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

（二）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根据最新规则，调整治理结构，现董事会由 8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职工代表董事 1 人，董事会人数、人员构成及资格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规章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均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出席董事会会议，认真履行董事职责，发挥董事会的作用；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均能发挥专业作用，为公司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三）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为顾维先生。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严格依法行使其权利，未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及日常经营。控股股东认真履行股东义务，行为合法，不存在侵占公司资产、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独立，公司的重大决策均由股东会和董事会规范作出。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童孝勇先生、包旺建先生、张华女士任公司独立董事以来，均能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等公司内部制度，参加了所有的董事会会议及下属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负责、勤勉诚信地履责，在股权激励、财务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中提出专业的意见与建议。

（五）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认真接待股东来访、答复股东咨询，指定巨潮资讯网、《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经济参考网》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媒体，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相关信息，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公平知情权。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召开业绩说明会，通过网络互动形式与投资者深入交流，并答复投资者在互动易提出的问题，增进投资者对公司发展及业务等各方面的理解。

（六）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始终以利益相关方权益保护为核心，严格恪守合法合规要求，推动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协调；深耕环境保护领域，主动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凝聚多方合力，共同驱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能力及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能够独立规范运作。

（一）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业务和生产经营必需的土地使用权、房产、机器设备、商标和专有技术及其他资产的权属清晰，公司与实际控制人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公司目前拥有或占有的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产以及其他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资产被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控制和占用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或聘任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超越董事会或股东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具有独立的人力资源部，从事人力资源开发和管理的工作，独立负责公司员工的聘任、考核和奖惩，独立支付工资并为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公司在员工管理、社会保障和工资薪酬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独立纳税，严格遵守各项财务制度，独立运作、规范管理，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或混合纳税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各机构的职权范围明确，能够独立良好地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不存在受控股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业务方面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不存在同业竞争和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采购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不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起始日期	任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顾维	男	61	董事长	现任	2022年01月15日	2028年01月09日	52,611,000.00	0	0	0	52,611,000.00	
王力学	男	57	董事、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1月15日	2028年01月09日	0	80,000.00	0	0	80,000.00	公司于2025年2月7日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徐园生	男	41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2年01月15日	2028年01月09日	0	50,000.00	0	0	50,000.00	
付磊	男	40	董事	现任	2025年01月10日	2028年01月09日	0	80,000.00	0	0	80,000.00	
王士生	男	62	副总经理	现任	2022年02月15日	2028年01月09日	0	100,000.00	0	0	100,000.00	
			董事	离任	2022年01月15日	2025年01月10日						
陈允	女	44	董事	现任	2025	2028	0	0	0	0	0	

艳					年 12 月 29 日	年 01 月 09 日						
			监事	离任	2022 年 01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29 日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5 年 01 月 10 日	2025 年 12 月 29 日						
刘杰	女	32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4 年 04 月 23 日	2028 年 01 月 09 日	0	40,000 .00	0	0	40,000 .00	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7 日实施 2025 年限制性 股票 激励 计划
张华	女	47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01 月 15 日	2028 年 01 月 09 日	0	0	0	0	0	
童孝勇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2 年 01 月 15 日	2028 年 01 月 09 日	0	0	0	0	0	
包旺建	男	4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 年 01 月 10 日	2028 年 01 月 09 日	0	0	0	0	0	
慕景丽	女	43	独立董事	离任	2022 年 01 月 15 日	2025 年 01 月 10 日	0	0	0	0	0	
郭家宝	男	45	职工代表 监事	离任	2022 年 01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29 日	0	0	0	0	0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2 年 01 月 15 日	2025 年 01 月 10 日						
章兵	男	41	监事	离任	2022 年 01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29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52,611 ,000.0 0	350,00 0.00	0	0	52,961 ,000.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慕景丽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年01月10日	换届
王士生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年01月10日	换届
包旺建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年01月10日	换届
付磊	董事	被选举	2025年01月10日	换届
郭家宝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25年01月10日	换届
陈允艳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5年01月10日	换届
	职工代表董事	被选举	2025年12月29日	工作调动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5年12月29日	工作调动
章兵	监事	离任	2025年12月29日	工作调动
郭家宝	监事	离任	2025年12月29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 现任董事任职情况

顾维先生，董事长，196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曾任安徽博西扬家用冷柜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安徽中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雪柜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海信容声（广东）冷柜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合肥万奇制冷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瑞杰丝（安徽）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6月至2021年3月，任合肥雪祺电气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2021年3月至2022年1月，任合肥雪祺电气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1月至今，任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王力学先生，董事、总经理，196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制冷装置与低温技术专业本科学历。1991年7月至2011年9月，历任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工程院院长、副总经理；2011年10月至2021年3月，历任合肥雪祺电气有限公司制造总监、董事；2021年3月至2022年1月，任合肥雪祺电气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2年1月至今，任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徐园生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1984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财务管理专业本科学历。曾任美的集团冰箱事业部高新工厂成本会计，经开区工厂零部件公司财务负责人。2012年7月至2022年1月，历任合肥雪祺电气有限公司财务部长、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2022年1月至2024年4月任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2年1月至今，任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付磊先生，董事，1985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2年2月，任合肥美的电冰箱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2012年2月至2018年5月，任合肥雪祺电气有限公司工艺部长；2018年5月至今，任合肥三电冷机有限公司总经理；2025年1月至今，任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陈允艳女士，职工代表董事，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安徽工程大学工业设计学士。曾任合肥美菱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片区经理，2014年9月至2022年1月，历任合肥雪祺电气有限公司海外销售部部长、海外销售总监，2022年1月至2025年12月，任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1月至今，任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海外销售总监，2025年12月至今，任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包旺建先生，独立董事，1984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民革党员。2010 年 9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法院助理审判员；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副主任科员；2016 年 7 月至今任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2025 年 1 月至今，任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童孝勇先生，独立董事，1977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学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安徽安兴联合总公司财务会计、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安徽贝克联合制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 年 4 月至今，任安徽九久夕阳红医养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 年 1 月至今，任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华女士，独立董事，1978 年 5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教授职称，中国民主建国会会员。2005 年 3 月至今，任安徽建筑大学环境与能源工程学院市政工程系教师；2022 年 1 月至今，任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现任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王力学先生，总经理，情况详见本节“（1）现任董事任职情况”。

徐园生先生，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情况详见本节“（1）现任董事任职情况”。

王士生先生，副总经理，196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国营 9336 厂（安徽省江淮机械厂）工人；中国扬子集团电冰箱总厂助理工程师、科长；博西华家用电器有限公司科长、部长；合肥万奇制冷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技术中心主任；2011 年 7 月至 2013 年 12 月，历任合肥雪祺电气有限公司技术总监、技术中心主任；2013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 月，历任合肥雪祺电气有限公司技术总监、技术中心主任，同时担任监事；2022 年 1 月至 2025 年 1 月任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 年 1 月至今，任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刘杰女士，董事会秘书，1993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会计专业本科学历，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5 年 10 月入职合肥雪祺电气有限公司，曾先后担任成本会计、费用会计、总账会计、资金经理等岗位。2020 年 6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4 年 4 月至今，任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顾维	宁波雪祺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 年 09 月 15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顾维	合肥三电	董事长	2018 年 08 月 03 日		否

徐园生	合肥三电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18年08月03日		否
	无量智能	董事	2024年08月01日		否
	盛邦电器	董事	2025年09月01日		否
	香港雪祺	董事	2025年04月22日		否
	新加坡雪祺	董事	2025年09月10日		否
付磊	合肥三电	总经理	2020年11月02日		是
王士生	无量智能	董事长	2024年08月01日		否
章兵	无量智能	监事	2024年08月01日		否
张华	安徽建筑大学	教授、硕士生导师	2005年03月01日		是
童孝勇	安徽九久夕阳红医养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8年04月01日		是
包旺建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2016年07月0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制订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薪酬政策、薪酬方案，董事会审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股东会审议董事薪酬方案，公司营运管理部、财务部配合开展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具体实施。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是参照资本市场中独立董事津贴的一般水平拟定的，在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是根据当前市场行情、结合年度经营目标实际完成情况，并依据其所处岗位、工作年限、绩效考核结果确定的。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的津贴按股东会批准的津贴标准予以支付，在公司任职的其他人员报酬按照公司统一的薪酬考核制度兑现，其中，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及递延支付安排。此外，董事付磊的薪酬在子公司三电冷机领取，不在母公司领取。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顾维	男	61	董事长	现任	109.52	否
王力学	男	57	董事、总经理	现任	45.92	否
王士生	男	62	副总经理	现任	40.14	否
徐园生	男	41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现任	36.47	否
付磊	男	40	董事	现任	40.60	否
刘杰	女	32	董事会秘书	现任	30.85	否
童孝勇	男	48	独立董事	现任	10.80	否
张华	女	47	独立董事	现任	10.80	否
包旺建	男	41	独立董事	现任	10.80	否
陈允艳	女	44	职工代表董事	现任	59.62	否
合计	--	--	--	--	395.52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根据公司相关制度执行。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获得的薪酬已根据公司相关制度、规定完成相应考核。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涉及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顾维	9	9	0	0	0	否	5
王力学	9	7	2	0	0	否	5
徐园生	9	9	0	0	0	否	5
付磊	8	7	1	0	0	否	4
陈允艳	1	1	0	0	0	否	0
包旺建	8	7	1	0	0	否	4
童孝勇	9	7	2	0	0	否	5
张华	9	7	2	0	0	否	5
慕景丽	1	0	1	0	0	否	1
王士生	1	1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依法履行职责，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针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深入讨论、谨慎表决，为公司的生产经营、内部控制、制度完善等提出了专业、合理的建议，并在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保护各类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
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童孝勇、慕景丽、张华	8	2025年1月10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一致通过前述议案。		
			2025年03月14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及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报告》			
			2025年04月19日	2024年财务报表初步审计意见等沟通			
			2025年04月22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一致通过前述议案。		
			2025年08月25日	审议《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5年第二季度内审工作报告》等议案			
			2025年10月28日	审议《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2025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等议案			
			2025年11月26日	2025年年度预审相关事项沟通			
			2025年12月10日	审议《2026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以及修订审计委员会等相关议案			
董事会 提名委员会	慕景丽、张华、顾维	2	2025年1月10日	审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		
	包旺建、张华、顾维		2025年12月10日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一致通过前述议案。		
董 事 会 薪 酬 与 考 核 委 员 会	张华、徐园生、童孝勇	5	2025 年 1 月 6 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一致通过前述议案。		无
			2025 年 02 月 07 日	审议关于向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等相关议案			
	2025 年 04 月 22 日		审议《关于确认公司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等议案				
	2025 年 08 月 25 日		审议《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2025 年 12 月 10 日		审议《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议案				
董 事 会 战 略 委 员 会	顾维、王力学、童孝勇	3	2025 年 04 月 22 日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一致通过前述议案。		无
			2025 年 08 月 13 日	审议《关于收购合肥盛邦电器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议案》			
			2025 年 12 月 10 日	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等议案			

七、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86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工的数量（人）	533
报告期末在职工的数量合计（人）	1,39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39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906
销售人员	78
技术人员	206
财务人员	39
行政人员	167
合计	1,39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6
本科	261
大专	319
中专及以下	810
合计	1,396

2、薪酬政策

公司秉持按劳分配、效率优先、兼顾公平、可持续发展的原则，针对普通员工与管理层，分别在薪酬体系、福利待遇、绩效考核等方面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构建起以基础工资为依托、按劳分配与绩效考核相结合的综合薪酬架构。该体系一方面有效提升普通员工生产效率，另一方面充分激发管理层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公司认为，科学合理的薪酬管理制度，搭配多元化的内部薪酬结构，能够有效调动员工积极性、吸引高素质人才，助力公司整体经营绩效提升，推动实现可持续发展，持续增强市场竞争力。未来，公司将持续探索并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结合经营业绩、市场环境及行业发展趋势，不断优化完善薪酬管理体系。

3、培训计划

随着公司业务持续拓展，员工规模将同步适配扩充，公司将进一步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坚持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并重的人才建设模式。

公司将持续完善公司及子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体系，为员工搭建实现个人价值的发展平台，优化晋升机制与薪酬福利体系，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与团队氛围，助力员工与企业协同发展、共同成长。公司将继续引进行业内专业技术专家，同时设立优秀员工奖、突出贡献奖等荣誉奖项，强化人才激励力度。

此外，公司将围绕知识技能、组织管理、安全环保等方面开展系统化培训，全面提升员工履职能力与综合素养，以此提高公司生产经营与管理运行效率。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3,257,244.16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69,021,267.05

九、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据《公司章程》所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审议流程，执行利润分配方案，分红标准及比例清晰明确，决策程序与运行机制健全规范。相关议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切实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完成了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 177,788,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8 元人民币（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14,223,040 元人民币（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2025 年 5 月 17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为：公司以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83,038,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 元人民币（含税），预计共分配现金股利 21,964,608 元人民币（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公司最终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若在实施前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完成了 2024 年度权益分派，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综上，公司 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 36,187,648 元。公司 2024 年度未进行股份回购。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83,030,4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36,606,08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36,606,080.00
可分配利润（元）	323,869,431.4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以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83,030,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 元人民币（含税），预计共分配现金股利 36,606,080.00 元人民币（含税），本次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公司最终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若在实施前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十、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激励对象个人利益结合，促进公司长期、持续、健康发展，公司在报告期内实施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1、2025 年 1 月 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前述相关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发表了核查意见。

2、2025 年 1 月 7 日至 2025 年 1 月 16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以内部张贴方式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异议。2025 年 1 月 17 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5 年 1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及其他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宜。2025 年 1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5 年 2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

案》，前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日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2025 年 3 月 6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8），公司向 119 名激励对象授予 525.04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 7.29 元/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 2025 年 3 月 7 日。

6、2025 年 8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决定回购并注销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 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8,000 股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为 7.17 元/股。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8,000 股，公司股份总数相应由 183,038,400 股变更为 183,030,400 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获得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王力学	董事、总经理	0	0	0	0	0	0	0	0	0	80,000	7.29	80,000
王士生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0	0	0	100,000	7.29	100,000
徐园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0	0	0	50,000	7.29	50,000
刘杰	董 事 秘 书	0	0	0	0	0	0	0	0	0	40,000	7.29	40,000
付磊	董事	0	0	0	0	0	0	0	0	0	80,000	7.29	80,000
合计	--	0	0	0	0	--	0	--	0	0	350,000	--	350,000
备注（如有）	无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及激励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较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和绩效评估体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等内部制度及规定，结合高级管理人员的职位职级、工作内容、工作绩效以及年度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考核并相应确定薪酬。报告期内，公司高管人员均能够依法依规履行职责，积极落实公司股东会和董事会相关决议，认真履行了分管工作职责，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的各项任务。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1）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遵循的目标

内部控制是由企业董事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经理层和全体员工实施的、旨在实现控制目标的过程。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

（2）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遵循的原则

a.全面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公司的各项业务和事项。

b.重要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c.制衡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d.适应性原则。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e.成本效益原则。内部控制应当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3）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财务/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二、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盛邦电器	对盛邦电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进行整合，纳入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体系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三、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年04月28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一、重大缺陷</p> <p>表明公司内部控制可能存在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但不限于：</p> <p>（1）内部控制环境失效；</p> <p>（2）发现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经或涉嫌重大舞弊；</p> <p>（3）直接导致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或漏报；</p> <p>（4）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5）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p> <p>（6）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或很可能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拒绝表示意见。</p> <p>二、重要缺陷</p> <p>（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2）间接导致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或漏报；</p> <p>（3）其他可能影响财务报表或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p> <p>三、一般缺陷</p> <p>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一、重大缺陷</p> <p>（1）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受到刑事处罚或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等使公司无法持续经营的行政处罚；</p> <p>（2）公司缺乏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规范，导致重大决策失误；</p> <p>（3）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性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p> <p>（4）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p> <p>二、重要缺陷</p> <p>（1）重要业务制度控制或系统存在缺陷；</p> <p>（2）公司决策程序出现一般失误，未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p> <p>（3）公司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p> <p>（4）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三、一般缺陷</p> <p>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一、重大缺陷</p> <p>潜在错报金额\geq利润总额的 5%</p>	<p>一、重大缺陷</p> <p>潜在错报金额\geq利润总额的 5%</p>

	二、重要缺陷 利润总额的 3%≤潜在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 三、一般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3%	二、重要缺陷 利润总额的 3%≤潜在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 三、一般缺陷 潜在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3%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四、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五、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积极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与监管要求，积极贯彻可持续发展理念，坚持绿色发展，推进节能减排；切实保障员工合法权益，积极创造就业岗位，依法纳税；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积极与股东沟通，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专注主业经营，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不断深化与客户、供应商的合作关系，共同成长，全力构建股东、员工、合作伙伴、行业与社会和谐共赢的企业生态。

（一）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加强与股东的沟通。

在与股东交流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答复互动易上投资者针对公司业绩、业务发展规划等问题，召开了 5 次股东会，进行了 6 次投资者调研，积极主动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同时，召开了 3 次业绩说明会，积极参加“2025 年安徽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保荐代表人积极参加业绩说明会，对股东提出的相关问题进行答复，增进了股东对公司业绩与业务发展的了解与理解。

在股东回报方面，公司始终注重与投资者共享发展的成果，上市后制定了稳定的分配政策和分配计划，并积极实施各年的利润分配方案。后续，公司将持续专注主业，做好经营发展规划，与股东共享经营发展成果。

（二）员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工会法》的要求，依法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不断完善薪酬、福利、绩效考核体系，为员工自我价值的实现提供保障，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2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向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共 119 人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将员工个人利益与公司发展相结合，增强员工对公司发展的认同感和获得感。

自成立之日起，公司就十分注重对员工的关怀，为了进一步弘扬企业文化，增强员工凝聚力，使公司员工在工作、生活、子女教育中遇到困难时，能够及时、有效地得到帮助，公司特设立“重大疾病和重大意外事故扶助基金”和“员工子女助学基金”，对员工进行针对性帮扶，减轻员工负担，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在劳动者权益方面，公司陆续在厂车间内安装空调，不断改善劳动者工作环境，为员工提供干净、整洁的住宿环境及安全、健康的饮食。同时，注意生产安全，在入职前进行有效的生产安全培训，为劳动者提供安全的生产环境和相关护具。

在劳动者文化生活方面，2025 年 5 月 20 日，公司以“同行十三载 祺力赢未来”为主题举办了一场别开生面的活力运动会，这场充满活力与激情的运动盛会，不仅是对公司十三年来辉煌历程的致敬，更是对团队凝聚力与拼搏精神的生动诠释。同时，在工作之余，公司积极组织集体活动，如员工生日会、体育比赛、技能竞赛等，丰富员工生活，不断增强员工的认同感和归属感。此外，公司设立了职工活动中心、图书室等业余活动设施，每年进行先进员工和先进集体等评选活动，旨在大力弘扬先进典型，鼓舞士气，进一步激励员工工作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

（三）客户、供应商权益保护

长期以来，公司秉承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积极构建与客户及供应商的合作伙伴关系，充分尊重并维护供应商和客户的合法权益，力求与供应商、客户共同发展。对于客户，公司坚持客户至上，重视研发投入、持续创新，努

力为客户提供高性价比的产品，提升客户满意度。在供应商方面，公司建立健全供应商管理体系，严格遵守并履行合同约定，切实保障供应商的合法权益，携手产业链企业共同发展。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深入推进节能减排工作，积极践行可持续发展理念，全面倡导绿色办公与节能环保文化。通过持续开展宣传教育活动，不断提升全体员工的节能减排与低碳意识，积极倡导绿色办公，树立可持续发展理念。公司在厂房屋顶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采用“自发自用、余电上网”模式，显著提升清洁能源使用比例，有效降低碳排放水平。在新产品开发过程中，公司将绿色环保理念贯穿全程，致力于推动产品能效提升与资源消耗降低，有助于减少碳排放。

（五）社会责任感

公司坚持依法经营、诚信纳税，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多次参与捐赠活动，切实履行企业公民责任。未来，公司将继续弘扬奉献精神，体现新时代企业的责任与担当，为促进社会和谐与可持续发展贡献力量。

十七、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首次申报前一年新增股东宁波青岱	关于股份锁定期、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自本人/本合伙企业对发行人增资扩股的工商登记手续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经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根据发行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市场估值等因素确定减持数量，并根据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股票。</p> <p>3、本人/本合伙企业拟减持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上述承诺为本人/本合伙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人/本合伙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合伙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22年03月29日	2022年03月29日至2025年4月14日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首次申报前一年新增股东严晓君	关于股份锁定期、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自发行人完成本人/本合伙企业受让股权的工商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经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根据发行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市场估值等因素确定减持数量，并根据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股票。</p> <p>3、本人/本合伙企业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p> <p>4、本人/本合伙企业拟减持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5、如本人/本合伙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的规定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本合伙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以下简称“违规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所</p>	2021年09月29日	2021年9月29日至2025年7月11日	履行完毕

			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本合伙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人/本合伙企业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所得金额相等的部分。 上述承诺为本合伙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合伙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合伙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首次申报前一年新增股东南京祺沐	关于股份锁定期、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发行人完成本人/本合伙企业受让股权的工商登记手续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经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根据发行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市场估值等因素确定减持数量，并根据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股票。 3、本人/本合伙企业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4、本人/本合伙企业拟减持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如本人/本合伙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的规定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本合伙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以下简称“违规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本合伙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人/本合伙企业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所得金额相等的部分。 上述承诺为本合伙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合伙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合伙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1年09月29日	2021年9月29日至2025年11月6日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首发前股东安华创新	关于股份锁定期、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经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 2、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的规定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以下简称“违规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所得金额相等的部分。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24年01月11日	2024年01月11日至2025年11月12日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维	关于股份锁定期、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经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2、发行人本次发行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期间发行人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下同），或者本次发行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	2024年01月11日	2024年01月11日至承诺事项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p>长六个月。</p> <p>3、前述第 1 至 2 项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根据发行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市场估值等因素确定减持数量，并根据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股票，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4、本人如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p> <p>（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p> <p>（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3）《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p> <p>5、本人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p> <p>6、本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本人拟减持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规定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以下简称“违规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所得金额相等的部分。</p> <p>8、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p> <p>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宁波雪祺	关于股份锁定期、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经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发行人本次发行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期间发行人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下同），或者本次发行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合伙企业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六个月。</p> <p>3、前述第 1 至 2 项锁定期届满后，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根据发行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市场估值等因素确定减持数量，并根据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股票。</p> <p>4、本合伙企业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5、本合伙企业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p>	2024 年 01 月 11 日	2024 年 01 月 11 日至承诺事项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p>本合伙企业拟减持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6、如本合伙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的规定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合伙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以下简称“违规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合伙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合伙企业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所得金额相等的部分。</p> <p>上述承诺为本合伙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合伙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合伙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时乾中	关于股份锁定期、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经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发行人本次发行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期间发行人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下同），或者本次发行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p> <p>3、前述第 1 至 2 项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根据发行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市场估值等因素确定减持数量，并根据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股票。</p> <p>4、本人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p> <p>5、本人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本人拟减持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6、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规定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以下简称“违规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所得金额相等的部分。</p> <p>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24 年 01 月 11 日	2024 年 01 月 11 日至承诺事项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志道投资	关于股份锁定期、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经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根据发行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市场估值等因素确定减持数量，并根据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股票。</p> <p>3、本公司拟长期持有发行人股份。本公司拟减持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4、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的规定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以下简称“违规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所得金额相等的部</p>	2024 年 01 月 11 日	2024 年 01 月 11 日至承诺事项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p>分。</p> <p>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p>1、自本人/本合伙企业对发行人增资扩股的工商登记手续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经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根据发行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市场估值等因素确定减持数量，并根据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股票。</p> <p>3、本人/本合伙企业拟减持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上述承诺为本人/本合伙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人/本合伙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合伙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首次申报前一年新增股东张洋	关于股份锁定期、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自本人/本合伙企业对发行人增资扩股的工商登记手续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经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根据发行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市场估值等因素确定减持数量，并根据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股票。</p> <p>3、本人/本合伙企业拟减持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上述承诺为本人/本合伙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人/本合伙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本合伙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24年01月11日	2024年01月11日至承诺事项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首次申报前一年新增股东中安创投	关于股份锁定期、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自本合伙企业对发行人增资扩股的工商登记手续完成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经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合伙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根据发行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市场估值等因素确定减持数量，并根据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股票。</p> <p>3、本合伙企业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p> <p>4、本合伙企业拟减持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5、如本合伙企业违反上述承诺的规定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合伙企业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以下简称“违规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所得上交发行</p>	2021年10月28日	2021年10月28日至承诺事项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p>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合伙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合伙企业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所得金额相等的部分。</p> <p>上述承诺为本合伙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合伙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合伙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首发前股东宁波吉德	关于股份锁定期、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经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前述锁定期届满后，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下，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p> <p>2、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的规定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公司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以下简称“违规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公司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所得金额相等的部分。</p> <p>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24年01月11日	2024年01月11日至承诺事项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维外，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股份锁定期、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经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发行人本次发行后六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期间发行人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下同），或者本次发行后六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六个月。</p> <p>3、前述第 1 至 2 项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根据发行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市场估值等因素确定减持数量，并根据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股票，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4、本人如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p> <p>（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p> <p>（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3）《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p> <p>5、本人所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发行人股票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将进行除权、除息调整）。</p> <p>6、本人拟减持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7、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规定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份所</p>	2024年01月11日	2024年01月11日至承诺事项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p>得收益（以下简称“违规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所得金额相等的部分。</p> <p>8、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	关于股份锁定期、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p>1、自发行人本次发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经发行的股份，也不提议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p> <p>2、前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将向发行人申报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减持的相关规则，根据发行人的行业状况、经营情况、市场估值等因素确定减持数量，并根据需要选择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股票，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3、本人如在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3）《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p> <p>4、本人拟减持股份时，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5、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的规定擅自减持发行人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发行人股份所得收益（以下简称“违规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如未将违规所得上交发行人，则发行人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发行人的违规所得金额相等的部分。</p> <p>6、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24年01月11日	2024年01月11日至承诺事项履行完毕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承诺	<p>1、巩固并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p> <p>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及财务风险将有所降低，公司资本实力和抗风险能力将进一步加强，从而保障公司稳定运营和长远发展，符合股东利益。随着本次发行后公司资金实力进一步提升，公司将提升服务水平和执行能力，加强对项目的实时动态跟踪，实现精细化管理，在稳步推进现有项目的基础上，加大新项目的拓展力度，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为股东带来持续回报。</p> <p>2、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p> <p>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符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制定了《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公司将定期检查和披露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保证募集资金合法、合</p>	2024年01月1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规地使用。</p> <p>3、加快募投项目投资建设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p> <p>4、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将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为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就利润分配政策事宜进行详细规定，并制定了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提高公司的未来回报能力。</p> <p>5、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承诺将积极采取上述措施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承诺若上述措施未能得到有效履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作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维	关于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	<p>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2、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3、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2024年01月1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被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	<p>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2024年01月1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作承诺		施的承诺	<p>3、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4、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5、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如果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7、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发行实施完毕前，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本人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8、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p>1、利润分配的原则</p> <p>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可持续发展和维护股东权益为宗旨，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p> <p>2、利润分配的形式</p> <p>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利润分配。</p> <p>3、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和期间间隔</p> <p>①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p> <p>A.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和依法提取公积金后，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p> <p>B.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p> <p>C.未来 12 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或在考虑实施前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以及该年度现金分红的前提下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仍能够得到满足。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p> <p>a.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p> <p>b.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p> <p>②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期间间隔</p> <p>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连续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在满足现金分红具体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p>	2024 年 01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可分配利润的 10%。</p> <p>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p> <p>A.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B.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p> <p>C.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p> <p>D.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p> <p>4、股票股利分配条件</p> <p>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p> <p>5、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p> <p>①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提出，但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和监事会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应对利润分配预案提出审核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经 1/2 以上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审核同意，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p> <p>②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p> <p>6、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p> <p>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长期发展的需要或因外部经营环境、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有权部门下发利润分配相关新规定的情况，需要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董事会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拟定利润分配调整政策，并在董事会议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此发表审核意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公司应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维	<p>避免新增同业竞争的承诺</p> <p>1、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它企业，目前均未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p> <p>2、在发行人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它企业，也不会：</p> <p>（1）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或活动；</p> <p>（2）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以外的其它企业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2024 年 01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3) 以其它方式介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目前或今后从事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者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3、如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它企业将来不可避免地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本人将主动或在发行人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或促使本人所控制的其它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享有优先受让权。</p> <p>4、除前述承诺之外，本人进一步保证：</p> <p>(1) 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保发行人在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p> <p>(2) 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拥有控制权的公司、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相似的业务；</p> <p>(3) 将不利用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系亲属的地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活动。</p> <p>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及保证而给发行人及其控股企业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本人谨此确认：除非法律另有规定，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之承诺均不可撤销；如法律另有规定，造成上述承诺的某些部分无效或不可执行时，不影响本人在本函项下的其它承诺。</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维	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承诺	<p>1、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企业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本人将敦促公司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各项义务和责任；</p> <p>3、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如有）。</p>	2024年01月11日	2027年01月10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全体非独立董事承诺	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承诺	<p>1、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本人将敦促公司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各项义务和责任；</p> <p>3、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公司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如有）。</p>	2024年01月11日	2027年01月10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的承诺	<p>1、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p>2、本人将敦促公司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其各项义务和责任。</p>	2024年01月11日	2027年01月10日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招股说明书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p>1、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公</p>	2024年01月1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p>司承诺将按如下方式依法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1）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内，则本公司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将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p> <p>（2）若上述情形发生于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本公司董事会将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15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按照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要约发出日期间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或不低于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重大信息披露违法问题进行立案稽查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如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回购的股份包括将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若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p> <p>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维	关于招股说明书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p>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作出上述认定时，依法回购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并于十个交易日内启动购回程序，购回价格为本人转让原限售股份的价格加转让日至回购要约发出日期间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如公司上市后有利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3、本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发行人召开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股东大会中投赞成票。</p> <p>4、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如违反上述承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的现金分红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事项为止。</p> <p>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发行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2024 年 01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招股说明书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	<p>1、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2、若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承诺将督促发行人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并在发行人召开董事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时，本人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p> <p>3、若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中国证监会、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如违反上述承诺，则发行人有权将应付本人的薪酬、津贴予以暂时扣留，直至本人实际履行上述各项承诺事项为止。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对发行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p>	2024年01月1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p>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p> <p>3、本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如该等人员在公司领薪）等措施。</p> <p>4、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5、本公司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p>	2024年01月1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顾维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p>1、如果本人未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人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4、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p>	2024年01月1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5、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发行人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6、本人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东宁波雪祺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p>1、如果本合伙企业未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合伙企业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本合伙企业未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合伙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如果本合伙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合伙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合伙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合伙企业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4、如果本合伙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合伙企业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p> <p>5、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合伙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合伙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合伙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及时、充分披露本合伙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发行人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6、本合伙企业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p>	2024年01月1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时乾中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p>1、如果本人未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3、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人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p> <p>4、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p> <p>5、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发行人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p>	2024年01月11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6、本人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持股 5%以上的股东志道投资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如果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公司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公司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本公司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如果本公司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公司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五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5、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发行人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6、本公司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	2024 年 01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约束措施的承诺	1、本人若未能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人若未能履行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同时，不得主动要求离职，但可进行职务变更。 3、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的事实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4、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5、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向发行人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6、本人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	2024 年 01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股东情况的专	1、本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 2、截至本承诺出具日，本公司不存在股份代持等情形，不存在股权争议或潜在纠纷等情	2024 年 01 月 1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作承诺		项承诺	<p>形；</p> <p>3、本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4、除招股说明书已披露的情形外，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p> <p>5、本公司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情形；</p> <p>6、本公司不存在中国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入股的情形。上述中国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指离开中国证监会系统未满十年的工作人员，具体包括从证监会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离职的工作人员，从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离职的会管干部，在发行部或公众公司部借调累计满 12 个月并在借调结束后三年内离职的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的非会管干部，从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调动到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并在调动后三年内离职的非会管干部。</p>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5 年 4 月，公司出资设立香港雪祺，持有香港雪祺 100%的股权。

2、2025 年 7 月，公司出资设立雪祺供应链，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人民币，持有雪祺供应链 100%的股权，雪祺供应链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家用电器制造；家用电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日用电器修理；货物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3、2025 年 8 月，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合肥盛邦电器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4,745.00 万元受让盛邦电器 65%股权，并以 1,216.6667 万元认购标的公司 416.6667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交易完成后，公司持有盛邦电器 70%股权。青岛锦辉为盛邦电器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青岛锦辉 70%的股权。

4、2025 年 9 月，公司出资设立新加坡雪祺，持有新加坡雪祺 100% 的股权。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79.2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勇；崔健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刘勇（1 年）；崔健（1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原委派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其梅女士离职，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由刘勇、崔健、张其梅变更为刘勇、崔健。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费用为 15 万元（含税）。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仲裁标准的案件 15 起，其中 2 起是作为破产重整的	790.59（减去作为破产重整债权人后的涉案金额为 195.60 万元）	否	报告期末，10 起结案，5 起审理/仲裁中	报告期末，已结案的 10 起案件涉及需公司支付的金额为 47.56 万元，	已结案的 10 起已执行完毕。	不涉及	不适用

债权人（涉案金额为 594.99 万元）。				对公司无重大影响。			
-----------------------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万朗磁塑	原持股 5% 以上股东时乾中控制的企业	关联采购	冰箱门封等	参照同期市场价格确定	合同约定价格	3,962.54	2.81%	6,740.00	否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12-25	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滁州恒天塑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	实际控制人顾维弟媳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关联采购	注塑件类原料等	参照同期市场价格确定	合同约定价格	973.62	0.69%	1,320.00	否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12-25	
三电集团	三电冷机持股 5% 以上股东	关联销售	冰箱、商用展示柜及其他、	参照同期市场价格确定	合同约定价格	1,224.68	0.61%	1,200.00	是	按合同约定方式结算	不适用	2024-12-25	

			备件										
合计	--	--		6160.84	--	9,260	--	--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根据市场原则定价，交易条件、定价机制和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公司与三电集团发生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销售，实际发生金额超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批的预计额度部分，已履行公司内部决策程序，由董事长审批确认。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时乾中先生实施了减持计划，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后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相关减持进展情况详见公司相关公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时乾中及其实际控制的万朗磁塑于 2025 年 7 月-2026 年 7 月仍作为公司关联方披露。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租入的仓库、厂房，本报告期的租赁费用为 785.40 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9,269.16	0
券商理财产品	低风险	4,000	0

公司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或投资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证券上市日期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2)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比例(3) = (2) / (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4	首次公开发行	2024年01月11日	52,584.22	45,743.77	3,493.07	38,899.81	85.04%	4,514.01	4,514.01	9.87%	7,419.92	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	52,584.22	45,743.77	3,493.07	38,899.81	85.04%	4,514.01	4,514.01	9.87%	7,419.92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75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3,419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5.38 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25,842,2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68,404,510.67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57,437,689.33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4 年 1 月 8 日出具容诚验字[2024]230Z0001 号验资报告。

2、报告期内，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 38,899.81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7,419.92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493.16 万元、尚未置换的票据金额 82.80 万元），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融资项目	证券上市	承诺投资	项目	是否已变	募集资金	调整后投	本报告期	截至期末	截至期末	项目达到	本报告期	截止报告	是否达到	项目可行
------	------	------	----	------	------	------	------	------	------	------	------	------	------	------

名称	日期	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性质	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承诺投资总额	投资总额(1)[注 1]	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实现的效益	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预计效益	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100 万台嵌入式冰箱等冰箱产品	2024 年 01 月 11 日	年产 100 万台嵌入式冰箱等冰箱产品	生产建设	否	26,461.42	18,542.14	1,775.33	18,301.84	98.70%	2025 年 12 月	1,427.04	2,596.24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4 年 01 月 11 日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项目	否	13,073.31	10,537.35	1,590.76	10,399.89	98.70%	2025 年 12 月	0	0	不适用	否
冰箱零部件自制能力提升项目	2024 年 01 月 11 日	冰箱零部件自制能力提升项目	生产建设	是	9,503.68	1,819.67	126.98	1,672.73	91.92%	2025 年 12 月	0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2024 年 01 月 11 日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10,000	8,500	0	8,525.35[注 2]	100.30%	2024 年 06 月	0	0	不适用	否
电子科技园及高端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	2024 年 01 月 11 日	电子科技园及高端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	生产建设	是	-	6,344.61	0	0	0	2028 年 12 月	0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9,038.41	45,743.77	3,493.07	38,899.81	--	--	1,427.04	2,596.24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2024 年 01 月 11 日	无	生产建设	否	0	0	0	0	0.00%	2024 年 01 月 11 日	0	0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0	0	0	0	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0	0	0	0	--	--	0	0	--	--
合计				--	59,038.41	45,743.77	3,493.07	38,899.81	--	--	1,427.04	2,596.24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	(1)“年产 100 万台嵌入式冰箱等冰箱产品项目”：受相关机器设备安装、调试、验收进度的影响，公司“年产 100 万台嵌入式冰箱等冰箱产品项目”实施进度较原计划有所放缓，为保障本项目实施质量，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及经营规划，充分考虑募投项目建设周期与资金使用安排，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投资总额、资金用途不变的情况下，经过审慎评估，对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													

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p>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投资总额、资金用途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将“年产 100 万台嵌入式冰箱等冰箱产品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后续，公司全力推进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已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对已达到预定使用状态的“年产 100 万台嵌入式冰箱等冰箱产品项目”进行结项。</p> <p>（2）“冰箱零部件自制能力提升项目”：受宏观经济环境、下游市场需求、行业竞争及公司战略规划调整等因素影响，公司在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对谨慎，主动放缓建设进度，为保证募投项目建设效果，合理有效地配置资源，公司根据现阶段实际经营和未来发展需要，决定对该项目进行变更，暂时终止相关建设投资，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电子科技园及高端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该项目的变更事项。</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存在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p>报告期内发生</p> <p>已终止的“冰箱零部件自制能力提升项目”选址为公司现有厂区，公司拥有相关产权证书，不涉及新增土地，变更后的新项目“电子科技园及高端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初步选址于安徽省合肥市肥西县经开区紫蓬山路与杭埠河大道交口西北侧，新项目涉及的土地使用权将通过招标/拍卖/挂牌方式取得。</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01,564,822.07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已完成上述置换，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鉴证并出具容诚专字[2024]230Z0541 号专项报告。</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p>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年产 100 万台嵌入式冰箱等冰箱产品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合计节余募集资金 1,802.68 万元（最终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投入新项目“电子科技园及高端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同意公司变更“冰箱零部件自制能力提升项目”募集资金用途，调整投资总额，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 4,494.12 万元（最终以实际结转时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投入新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p>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72)。中信证券已出具核查意见,对本次事项无异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7,419.92 万元(含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493.16 万元、尚未置换的票据金额 82.80 万元),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继续用于投入公司承诺的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注 1: 根据公司 2025 年 12 月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计划将“年产 100 万台嵌入式冰箱等冰箱产品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704.10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098.58 万元、“冰箱零部件自制能力提升项目”变更后的募集资金 4,494.12 万元,合计募集资金 6,296.80 万元,转入新项目“电子科技园及高端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此为暂定金额,最终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扣除待支付款项后的实际余额为准。表格中“调整后投资总额”对应的募投项目已依据 2026 年 2 月实际结转金额列示,差异部分主要为银行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新项目“电子科技园及高端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为 6,344.61 万元。

注 2: 募投项目投资进度超过 100%部分为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融资项目名称	募集方式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注 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2024 年首次公开发行	首次公开发行	电子科技园及高端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	冰箱零部件自制能力提升项目	6,344.61	0	0	0.00%	2028 年 12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6,344.61	0	0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受宏观经济环境、下游市场需求、行业竞争及公司战略规划调整等因素影响,公司在“冰箱零部件自制能力提升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对谨慎,主动放缓建设进度,为保证募投项目建设效果,合理有效地配置资源,公司根据现阶段实际经营和未来发展需要,对本项目变更,暂时终止相关建设投资,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电子科技园及高端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公司已于 2025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7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根据公司 2025 年 12 月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计划将“年产 100 万台嵌入式冰箱等冰箱产品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704.10 万元、“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1,098.58 万元、“冰箱零部件自制能力提升项目”变更后的募集资金 4,494.12 万元，合计募集资金 6,296.80 万元，转入新项目“电子科技园及高端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此为暂定金额，最终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扣除待支付款项后的实际余额为准。表格中“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已依据 2026 年 2 月实际结转金额列示，差异部分主要为银行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

4、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对公司 2025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进行核查，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制度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3,341,000.00	75.00%	5,250,400.00			-69,471,333.00	-64,220,933.00	69,120,067.00	37.7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33,341,000.00	75.00%	5,250,400.00			-69,471,333.00	-64,220,933.00	69,120,067.00	37.7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1,373,000.00	34.52%				-50,106,333.00	-50,106,333.00	11,266,667.00	6.16%
境内自然人持股	71,968,000.00	40.48%	5,250,400.00			-19,365,000.00	-14,114,600.00	57,853,400.00	31.6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4,447,000.00	25.00%				69,463,333.00	69,463,333.00	113,910,333.00	62.24%
1、人民币普通股	44,447,000.00	25.00%				69,463,333.00	69,463,333.00	113,910,333.00	62.2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177,788,000.00	100.00%	5,250,400.00			-8,000.00	5,242,400.00	183,030,4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审议通过了相关方案，并于 2025 年 3 月 7 日对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完成授予登记并上市，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5,250,4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177,788,000 股变更为 183,038,4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向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关于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 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 7 名股东，合计持有限售股份 62,443,333 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限售期届满并上市流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 2 名股东，合计持有限售股份 7,020,000 股，限售期为自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限售期届满并上市流通。上述事项合计解除限售股份 69,463,333 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9 日、2025 年 3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3) 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

根据《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有关条款和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回购并注销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 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8,000 股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为 7.17 元/股。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8,000 股，公司股份总数相应由 183,038,400 股变更为 183,030,400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同“股份变动的的原因”，详见前述。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实施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授予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19 名激励对象的 5,250,400 股，已于 2025 年 3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2025 年 3 月 7 日上市流通，股份性质为股权激励限售股。

(2) 注销已离职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

鉴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 名激励对象离职，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 年 9 月 16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股东大会，决定回购并注销其已获授但尚未解

除限售的 8,000 股限制性股票，2025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上述股票的注销手续，公司股份总数由 183,038,400 股变更为 183,030,400 股。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顾维	52,611,000	0	0	52,611,0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7 年 1 月 11 日
志道投资	30,420,000	0	30,42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1 月 13 日
时乾中	12,051,000	0	12,051,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1 月 13 日
宁波吉德	6,374,333	0	6,374,333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1 月 13 日
南京祺沐	4,212,000	0	4,212,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1 月 13 日
安华创新	4,160,000	0	4,16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1 月 13 日
中安创投	3,120,000	0	3,12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1 月 13 日
严晓君	2,106,000	0	2,106,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1 月 13 日
宁波青岱	1,820,000	0	1,82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3 月 31 日
张洋	5,200,000	0	5,20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3 月 31 日
宁波雪祺	11,266,667	0	0	11,266,667	首发前限售股	2027 年 1 月 11 日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5,250,400	8,000	5,242,4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分两期解除限售，每期的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4 个月、26 个月，解除限售比例分别为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总数的 50%、50%
合计	133,341,000	5,250,400	69,471,333	69,120,06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	------	--------	------	------	----------	------	------	------

名称		利率)				日期	
股票类							
限制性股票	2025年02月07日	7.29	5,250,400	2025年03月07日	5,250,400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2025年03月06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2025年2月7日，公司向119名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5,250,400股，该股票已于2025年3月7日上市流通。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7名股东，合计持有限售股份62,443,333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于2025年1月13日限售期届满并上市流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2名股东，合计持有限售股份7,020,000股，限售期为自取得公司股份之日起36个月，于2025年3月31日限售期届满并上市流通。上述事项合计解除限售股份69,463,333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月9日、2025年3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 公司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公司实施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5年2月7日，公司向119名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授予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5,250,400股，该股票已于2025年3月7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由177,788,000股变更为183,038,4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向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3) 回购注销离职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

根据《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有关条款和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回购并注销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8,000股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为7.17元/股。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8,000股，公司股份总数相应由183,038,400股变更为183,030,400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7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1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顾维	境内自然人	28.74%	52,611,000	0	52,611,000	0	不适用	0.00
志道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4%	28,619,950	-1,800,050	0.00	28,619,950	质押	22,820,000
宁波雪祺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6%	11,266,667	0	11,266,667	0	不适用	0.00
宁波吉德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8%	6,374,233	-100	0.00	6,374,233	不适用	0.00
时乾中	境内自然人	0.99%	1,815,800	-10,235,200	0.00	1,815,800	不适用	0.00
中安创投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4%	1,720,000	-1,400,000	0.00	1,720,000	不适用	0.00
张洋	境内自然人	0.92%	1,680,000	-3,520,000	0.00	1,680,000	不适用	0.00
陈振泽	境内自然人	0.55%	1,013,230	1,013,230	0.00	1,013,230	不适用	0.0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44%	801,974	593,064	0.00	801,974	不适用	0.00
大家资管—民生银行—大家资产骐骥长虹 6 号混合类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0.40%	727,000	727,000	0.00	727,000	不适用	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期末，顾维直接持有公司 28.74%的股份，通过宁波雪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 0.06%的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28.80%的股份，同时顾维系宁波雪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	不适用							

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志道投资	28,619,950	人民币普通股	28,619,950
宁波吉德	6,374,233	人民币普通股	6,374,233
时乾中	1,815,800	人民币普通股	1,815,800
中安创投	1,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0,000
张洋	1,6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80,000
陈振泽	1,013,230	人民币普通股	1,013,23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801,974	人民币普通股	801,974
大家资管－民生银行－大家资产骐骥长虹 6 号混合类资产管理产品	7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7,000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694,210	人民币普通股	694,21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613,746	人民币普通股	613,74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同时，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股东志道投资通过普通账户持有公司 24,119,950 股，通过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4,500,000 股，合计持有公司 28,619,95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	----	----------------

顾维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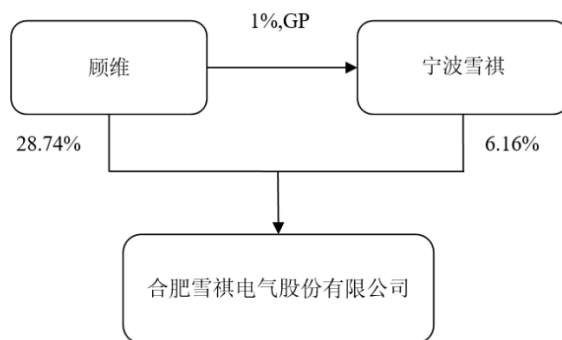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顾维	本人	中国	否
宁波雪祺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顾维系公司董事长，同时系宁波雪祺执行事务合伙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	-------------	------	------	-------------

志道投资	任锡婧	2013 年 03 月 25 日	60,000 万元	股权投资，项目投资（除专项许可），资产管理；企业并购与重组；投资管理及咨询。
------	-----	------------------	-----------	--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年04月27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6]230Z1841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刘勇、崔健

审计报告正文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祺电气”）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雪祺电气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雪祺电气，并遵守了独立性准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规定，同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雪祺电气主要从事冰箱类电器及其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加工和销售，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1,999,730,603.98 元。

由于营业收入的确认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且收入是雪祺电气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雪祺电气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主要销售合同或订单主要条款，对与收入确认有关的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3) 执行细节测试，抽样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或订单、出库记录、销售发票、签收单、出口报关单据、销售回款单据等。

(4) 对主要客户应收账款余额、销售金额进行函证，核实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

(5) 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资料，确认主要客户与雪祺电气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核查主要客户的背景信息及双方的交易信息。

(6) 实施截止测试，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选取样本核对其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7) 分析报告期产品销售结构和价格变动是否异常；结合产品类型对收入以及毛利情况进行分析，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情况，并查明波动原因。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认为管理层在收入确认方面所做出的判断是恰当的。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事项描述

雪祺电气 202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499,677,509.56 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 26,160,436.43 元。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减值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 复核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核销及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对信用风险预测的准确性。

(4) 获取应收账款减值的计算过程，检查是否按照应收账款减值相关会计政策执行，并执行重新计算程序，核实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余额的准确性。

(5) 结合函证程序，评估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6)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认为管理层在应收账款减值方面所做出的判断是恰当的。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雪祺电气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雪祺电气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雪祺电气、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雪祺电气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雪祺电气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

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雪祺电气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雪祺电气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8,558,473.78	627,945,405.0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373,869.60	123,142,086.3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1,423,435.17	81,699,521.05
应收账款	473,517,073.13	393,771,834.57
应收款项融资	31,128,863.30	16,238,755.59
预付款项	11,000,584.38	2,014,500.4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465,547.03	1,172,318.7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23,814,042.38	170,071,705.8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380,000.00	112,0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917,363.66	4,921,262.27
流动资产合计	1,915,579,252.43	1,421,089,389.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998,780.49	13,226,457.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36,667,131.96	516,669,450.34
在建工程	444,269.69	4,497,371.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339,510.75	4,895,673.55
无形资产	41,577,786.92	31,374,225.4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778,737.88	
长期待摊费用		256,761.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50,731.78	2,053,941.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82,749.25	2,518,257.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2,639,698.72	575,492,139.52
资产总计	2,528,218,951.15	1,996,581,529.4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0,788,905.62	5,932,865.8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47,857.54	1,624,886.39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25,393,502.62	97,826,943.58
应付账款	511,813,269.79	489,980,185.1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974,728.37	19,594,337.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030,416.18	24,213,383.61
应交税费	11,797,223.28	7,853,873.90
其他应付款	46,011,115.67	3,314,836.2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55,347.06	3,705,112.44
其他流动负债	154,684,910.58	65,876,544.15
流动负债合计	1,135,397,276.71	719,922,968.8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768,209.49	1,548,167.87
长期应付款	13,586,884.8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542,947.41	21,426,503.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9,004,114.81	9,722,995.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902,156.55	32,697,666.93
负债合计	1,179,299,433.26	752,620,635.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3,030,400.00	177,78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72,113,410.10	722,637,190.95
减：库存股	37,588,008.00	
其他综合收益	3,401,098.02	2,742,489.1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373,185.60	36,202,505.2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6,738,469.63	284,653,853.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3,068,555.35	1,224,024,038.53
少数股东权益	45,850,962.54	19,936,855.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48,919,517.89	1,243,960,893.6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28,218,951.15	1,996,581,529.47
法定代表人：顾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园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园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5,094,119.41	599,083,212.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373,380.00	123,142,086.3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0,089,555.31	76,958,751.63
应收账款	344,804,267.87	364,451,804.51
应收款项融资	22,524,394.53	15,613,138.95
预付款项	1,075,441.44	978,349.39
其他应收款	864,889.96	1,283,187.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8,196,094.12	157,343,685.9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12,000.0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9,594,891.03	3,623,081.85
流动资产合计	1,622,617,033.67	1,342,589,298.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6,644,340.72	16,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998,780.49	13,226,457.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82,850,229.03	499,368,717.90
在建工程	444,269.69	4,497,371.4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216,276.88	4,236,084.58
无形资产	29,962,982.98	30,198,955.8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70,137.37	2,281,757.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3,687,017.16	570,609,344.91
资产总计	2,236,304,050.83	1,913,198,643.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1,536,011.19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45,971.19	1,624,886.39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8,105,070.72	98,729,600.00
应付账款	390,479,530.38	454,847,996.7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1,153,650.04	19,420,989.79
应付职工薪酬	16,248,964.13	19,392,555.54
应交税费	8,944,062.16	7,083,988.87
其他应付款	40,133,228.28	2,199,367.1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81,596.42	2,861,519.31
其他流动负债	117,433,412.38	57,703,931.33
流动负债合计	898,861,496.89	663,864,835.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54,058.10	1,548,167.87
长期应付款	13,586,884.8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542,947.41	21,426,503.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8,492,447.96	9,722,995.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076,338.31	32,697,666.93
负债合计	941,937,835.20	696,562,502.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83,030,400.00	177,788,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76,282,243.20	722,382,190.95
减：库存股	37,588,008.00	

其他综合收益	3,398,963.42	2,742,489.1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373,185.60	36,202,505.22
未分配利润	323,869,431.41	277,520,955.9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4,366,215.63	1,216,636,141.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236,304,050.83	1,913,198,643.4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999,730,603.98	1,945,804,113.70
其中：营业收入	1,999,730,603.98	1,945,804,113.7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04,792,861.17	1,837,749,264.25
其中：营业成本	1,721,748,554.26	1,701,059,626.4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191,342.64	8,392,145.99
销售费用	28,803,680.71	23,376,296.11
管理费用	67,394,875.59	55,172,095.50
研发费用	80,451,293.89	72,886,981.61
财务费用	-4,796,885.92	-23,137,881.39
其中：利息费用	1,320,559.16	555,065.49
利息收入	26,582,023.43	15,274,999.18
加：其他收益	10,320,418.92	7,613,129.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66,573.59	4,812,628.3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8,465.44	-1,531,067.8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99,211.18	3,740,934.79

列)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485,210.72	-2,285,172.02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69,026.03	740,317.86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09,309,296.37	121,145,620.12
加: 营业外收入	387,518.68	328,604.66
减: 营业外支出	235,615.05	2,087,100.27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461,200.00	119,387,124.51
减: 所得税费用	9,703,154.61	17,164,829.47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99,758,045.39	102,222,295.04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99,758,045.39	102,222,295.04
2.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442,944.81	102,078,465.08
2.少数股东损益	2,315,100.58	143,829.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8,608.86	986,276.2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8,608.86	986,276.25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6,474.26	986,276.2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56,474.26	986,276.2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34.6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34.60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416,654.25	103,208,571.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8,101,553.67	103,064,741.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15,100.58	143,829.9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5481	0.583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5459	0.5835

法定代表人：顾维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园生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园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762,596,210.51	1,896,333,854.32
减：营业成本	1,524,958,774.38	1,670,723,993.72
税金及附加	9,378,420.72	7,637,918.37
销售费用	21,575,333.89	19,663,744.42
管理费用	56,632,590.05	49,796,420.64
研发费用	64,655,534.40	64,810,558.68
财务费用	-6,130,444.39	-23,174,055.20
其中：利息费用	542,574.73	318,931.34
利息收入	26,425,604.97	15,055,282.83
加：其他收益	6,411,863.95	6,572,734.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00,435.64	4,821,416.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97,042.06	-1,531,067.8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8,926.70	2,629,693.6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1,784.50	-962,798.6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8,529.90	740,317.8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0,376,931.09	119,145,569.84
加：营业外收入	109,901.13	107,755.13
减：营业外支出	9,121.23	1,982,681.6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0,477,710.99	117,270,643.28
减：所得税费用	8,770,907.18	15,778,785.3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706,803.81	101,491,857.9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706,803.81	101,491,857.9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6,474.26	986,276.2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656,474.26	986,276.25

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56,474.26	986,276.2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2,363,278.07	102,478,134.22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82,455,819.27	1,844,278,112.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329,423.65	71,903,923.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7,714.04	8,150,022.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8,852,956.96	1,924,332,057.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40,799,456.43	1,473,367,125.4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1,309,202.69	142,731,061.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193,947.52	29,541,970.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875,860.52	113,351,310.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6,178,467.16	1,758,991,46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674,489.80	165,340,589.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91,150,964.81	1,334,023,3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22,360.53	4,960,828.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6,902.46	339,184.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889,843.43	15,274,999.1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1,310,071.23	1,354,598,311.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391,229.11	92,097,196.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4,878,223.63	1,457,023,3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8,932,599.25	177,534.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5,202,051.99	1,549,298,030.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91,980.76	-194,699,719.2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218,056.00	525,842,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002,409.00	5,000,293.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220,465.00	530,842,493.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20,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164,988.84	48,138,045.5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56,256.67	66,701,444.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421,245.51	135,139,490.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799,219.49	395,703,002.4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173,214.42	7,028,759.8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408,514.11	373,372,632.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6,056,843.72	232,684,211.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3,465,357.83	606,056,843.72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30,998,068.07	1,771,109,107.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68,916,363.07	71,134,471.3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29,968.60	7,375,826.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3,744,399.74	1,849,619,405.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43,888,179.82	1,460,292,234.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334,659.34	121,010,141.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647,078.95	23,908,055.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384,093.32	97,468,142.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0,254,011.43	1,702,678,574.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490,388.31	146,940,831.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31,148,786.73	1,334,023,3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19,213.01	4,969,616.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9,911.32	339,184.0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33,424.97	15,055,282.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1,051,336.03	1,354,387,383.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9,655,272.69	88,869,269.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44,639,035.98	1,457,023,3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9,844,340.72	6,6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4,138,649.39	1,552,492,569.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087,313.36	-198,105,186.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8,218,056.00	525,842,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586,884.8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804,940.84	525,842,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066,113.21	47,913,6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4,524.53	65,151,814.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550,637.74	121,065,414.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54,303.10	404,776,785.7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119,262.19	7,008,352.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538,115.86	360,620,782.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9,555,994.56	218,935,211.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5,094,110.42	579,555,994.5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	177,				722,		2,74		36,2		284,		1,22	19,9	1,24

上年 期末 余额	788, 000. 00				637, 190. 95		2,48 9.16		02,5 05.2 2		653, 853. 20		4,02 4,03 8.53	36,8 55.1 6	3,96 0,89 3.69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77, 788, 000. 00				722, 637, 190. 95		2,74 2,48 9.16		36,2 02,5 05.2 2		284, 653, 853. 20		1,22 4,02 4,03 8.53	19,9 36,8 55.1 6	1,24 3,96 0,89 3.69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填 列)	5,24 2,40 0.00				49,4 76,2 19.1 5	37,5 88,0 08.0 0	658, 608. 86		9,17 0,68 0.38		52,0 84,6 16.4 3		79,0 44,5 16.8 2	25,9 14,1 07.3 8	104, 958, 624. 20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658, 608. 86				97,4 42,9 44.8 1		98,1 01,5 53.6 7	2,31 5,10 0.58	100, 416, 654. 25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5,24 2,40 0.00				49,4 76,2 19.1 5	37,5 88,0 08.0 0							17,1 30,6 11.1 5	23,5 99,0 06.8 0	40,7 29,6 17.9 5
1. 所有 者投 入的 普通 股	5,24 2,40 0.00				32,9 75,6 56.0 0	37,5 88,0 08.0 0							630, 048. 00	23,5 99,0 06.8 0	24,2 29,0 54.8 0
2. 其他 权益 工具 持有 者投 入资 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924,396.25							20,924,396.25		20,924,396.25
4. 其他					-4,423,833.10							-4,423,833.10		-4,423,833.10
(三) 利润分配								9,170,680.38		-45,358,328.8		-36,187,648.00		-36,187,64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170,680.38		-9,170,680.38		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187,648.00		-36,187,648.00		-36,187,648.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3,030,400.00				772,113,410.10	37,588,080.00	3,401,098.02		45,373,185.60		336,738,469.63		1,303,068,555.35	45,850,962.54	1,348,919,517.8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	102,570,				340,417,		1,756,21		26,053,3		240,590,		711,387,	16,279,2	727,666,

期末余额	000.00				501.62		2.91		19.42		573.92		607.87	61.48	869.3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2,570,000.00				340,417,501.62		1,756,212.91		26,053,319.42		240,590,573.92		711,387,607.87	16,279,261.48	727,666,869.3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218,000.00				382,219,689.33		986,276.25		10,149,185.80		44,063,279.28		512,636,430.66	3,657,593.68	516,294,024.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6,276.25				102,078,465.08		103,064,741.33	143,829.96	103,208,571.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190,000.00				423,247,689.33								457,437,689.33	3,513,763.72	460,951,453.0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4,190,000.00				423,247,689.33								457,437,689.33	3,513,763.72	460,951,453.0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788,000.00				722,637,190.95		2,742,489.16		36,202,505.22		284,653,853.20		1,224,028.53	19,936,855.16	1,243,960,893.6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	177,78				722,38		2,742,		36,202	277,52		1,216,

上年 期末 余额	8,000. 00				2,190. 95		489.16		,505.2 2	0,955. 98		636,14 1.31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177,78 8,000. 00				722,38 2,190. 95		2,742, 489.16		36,202 ,505.2 2	277,52 0,955. 98		1,216, 636,14 1.31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号 填列)	5,242, 400.00				53,900 ,052.2 5	37,588 ,008.0 0	656,47 4.26		9,170, 680.38	46,348 ,475.4 3		77,730 ,074.3 2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656,47 4.26			91,706 ,803.8 1		92,363 ,278.0 7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5,242, 400.00				53,900 ,052.2 5	37,588 ,008.0 0						21,554 ,444.2 5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5,242, 400.00				32,975 ,656.0 0	37,588 ,008.0 0						630,04 8.00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20,924 ,396.2							20,924 ,396.2

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							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9,170,680.38	-45,358,328.38		-36,187,648.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170,680.38	-9,170,680.38		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187,648.00		-36,187,648.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												

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83,030,400.00				776,282,243.20	37,588,008.00	3,398,963.42		45,373,185.60	323,869,431.41		1,294,366,215.6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2,570,000.00				340,162,501.62		1,756,212.91		26,053,319.42	234,044,283.81		704,586,317.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正												
他												
二、 本年期 初余额	102,57 0,000. 00				340,16 2,501. 62		1,756, 212.91		26,053 ,319.4 2	234,04 4,283. 81		704,58 6,317. 76
三、 本期增 减变动 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75,218 ,000.0 0				382,21 9,689. 33		986,27 6.25		10,149 ,185.8 0	43,476 ,672.1 7		512,04 9,823. 55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986,27 6.25			101,49 1,857. 97		102,47 8,134. 22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34,190 ,000.0 0				423,24 7,689. 33							457,43 7,689. 33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34,190 ,000.0 0				423,24 7,689. 33							457,43 7,689. 33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分									10,149 ,185.8 0	- 58,015 ,185.8		- 47,866 ,000.0

配										0		0
1. 提取盈余公积									10,149,185.80	-10,149,185.8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7,866,000.00		-47,866,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1,028,000.00									-41,028,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1,028,000.00									-41,028,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788,000.00				722,382,190.95		2,742,489.16		36,202,505.22	277,520,955.98		1,216,636,141.31

三、公司基本情况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祺电气、本公司或公司”）由合肥雪祺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祺有限”）整体改制设立，于 2022 年 1 月 26 日在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2022 年 3 月 23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0,257.00 万元，由张洋、宁波青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对雪祺电气进行增资，其中张洋以货币形式认缴 400.00 万元注册资本，宁波青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认缴 140.00 万元注册资本。安徽润兴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22 年 3 月出具了润兴会验字（2022）第 3003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止 2022 年 3 月 28 日，雪祺电气收到股东张洋、宁波青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40.00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23 年 8 月 25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975 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4〕21 号）同意，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419.00 万股，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容诚验字[2024]230Z0001 号《验资报告》，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257.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3,676.00 万元，股份总数由 10,257.00 万股变更为 13,676.00 万股。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合计转增 4,102.8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股本 4,102.80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778.80 万元，股本为人民币 17,778.80 万元。

2025 年 1 月，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向符合条件的 119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合计 5,250,400 股，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29 元。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人民币 5,250,400 元。截至 2025 年 2 月 24 日止，公司已收到 119 名股权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 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 38,275,416.0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5,250,4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33,025,016.00 元，并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验字[2025]230Z0020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83,038,400.00 元，股本为 183,038,400 股。

2025 年 11 月，根据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和《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回购 1 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000 股进行注销，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 8,000.00 元。并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验字[2025]230Z013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83,030,400.00 元，总股本变更为 183,030,400 股。

公司总部的经营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青鸾路 369 号；法定代表人：顾维。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是从事冰箱和商用展示柜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业务，为国内外品牌商提供容积 400L 以上的大冰箱和商用展示柜等产品。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合同负债	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	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投资活动	资产总额的 5%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资产总额/收入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的 15%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6）。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

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五、7（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 ① 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② 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③ 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

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

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客户款项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其他应收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 工程施工项目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按照入账日期至资产负债表日的时间确认。

账龄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	其他应收款
1 年以内	5.00%	5.00%
1 至 2 年	10.00%	10.00%
2 至 3 年	30.00%	30.00%
3 至 4 年	50.00%	50.00%
4 至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 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 30 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公司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五、11。

11、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3、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4、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5、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

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五、20。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4.7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项目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2) 继续发生在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3) 所购建的房屋及建筑物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4)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成本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稳定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4)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和使用人员验收。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软件及其他	3-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装备调试费、检测咨询费、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其他费用等。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
装修费	剩余租赁期或实际受益期两者中较短者
其他	有效期或实际受益期两者中较短者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A.服务成本。
-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②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 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 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本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5、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①商品销售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产成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本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②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已提供的劳务或服务经客户确认后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6、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8、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C.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五、23。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4.75-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31.67-19.00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B.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C.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D.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E.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9%、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合肥三电冷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电冷机”）	25%
无量（合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量智能”）	25%
合肥盛邦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邦电器”）	25%
青岛锦辉制冷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锦辉”）	25%
合肥雪祺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雪祺供应链”）	25%
香港雪祺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雪祺”）	8.25%、16.5%
雪祺电气（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雪祺”）	17%

2、税收优惠

(1)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1 日被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3 年 11 月 30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证书编号：GR202334005205，有效期为三年。本公司 2025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

子公司无量智能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被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5 年 10 月 28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证书编号：GR202534004142，有效期为三年。无量智能 2025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

子公司盛邦电器于 2018 年 7 月 24 日被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4 年 10 月 29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证书编号：GR202434000353，有效期为三年。盛邦电器 2025 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 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 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文件规定，

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雪祺供应链、孙公司青岛锦辉享受此税收优惠政策。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的规定，子公司无量智能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 3% 的部分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 抵减应纳税额。本年度，子公司无量智能、盛邦电器享受进项税加计抵减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39 号），本公司属于生产企业，出口自产货物享受增值税免抵退税政策优惠。

3、其他

其他税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9,181.65	29,753.13
银行存款	793,396,176.18	606,027,090.59
其他货币资金	5,093,115.95	21,888,561.32
合计	798,558,473.78	627,945,405.0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558,857.67	

其他说明：

2025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373,869.60	123,142,086.39
其中：		
理财产品	90,373,869.60	123,142,086.39
其中：		

合计	90,373,869.60	123,142,086.39
----	---------------	----------------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94,237,934.11	81,699,521.05
商业承兑票据	27,185,501.06	
合计	221,423,435.17	81,699,521.0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22,854,251.02	100.00%	1,430,815.85	0.64%	221,423,435.17	81,699,521.05	100.00%	0.00	0.00%	81,699,521.05
其中：										
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194,237,934.11	87.16%	0.00	0.00%	194,237,934.11	81,699,521.05	100.00%	0.00	0.00%	81,699,521.05
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28,616,316.91	12.84%	1,430,815.85	5.00%	27,185,501.06					
合计	222,854,251.02	100.00%	1,430,815.85	0.64%	221,423,435.17	81,699,521.05	100.00%	0.00	0.00%	81,699,521.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1：银行承兑汇票	194,237,934.11	0.00	0.00%
合计	194,237,934.11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2：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28,616,316.91	1,430,815.85	5.00%
合计	28,616,316.91	1,430,815.8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企业合并增加	
银行承兑汇票	0.00					
商业承兑汇票	0.00	-1,388,311.25			2,819,127.10	1,430,815.85
合计	0.00	-1,388,311.25			2,819,127.10	1,430,815.8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0,201,410.01
商业承兑票据		22,807,832.07
合计		183,009,242.08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

					交易产生
--	--	--	--	--	------

(7) 其他说明

应收票据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91,109,153.92	411,430,077.03
1 至 2 年	6,693,683.73	3,395,615.14
2 至 3 年	1,553,522.87	23,599.66
3 年以上	321,149.04	77,883.51
3 至 4 年	11,420.17	77,883.51
4 至 5 年	56,024.05	
5 年以上	253,704.82	
合计	499,677,509.56	414,927,175.3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3,688.15	0.04%	183,688.15	100.00%	0.00	208,688.15	0.05%	208,688.15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9,493,821.41	99.96%	25,976,748.28	5.20%	473,517,073.13	414,718,487.19	99.95%	20,946,652.62	5.05%	393,771,834.57
其中：										
组合 1：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客户款项	499,493,821.41	99.96%	25,976,748.28	5.20%	473,517,073.13	414,718,487.19	99.95%	20,946,652.62	5.05%	393,771,834.57
合计	499,677,509.56	100.00%	26,160,436.43	5.24%	473,517,073.13	414,927,175.34	100.00%	21,155,340.77	5.10%	393,771,834.5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安徽乐枫电器有限公司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乐枫电器有限公司	208,688.15	208,688.15	183,688.15	183,688.1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08,688.15	208,688.15	183,688.15	183,688.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客户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客户款项	499,493,821.41	25,976,748.28	5.20%
合计	499,493,821.41	25,976,748.2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汇率变动影响	企业合并增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8,688.15		25,000.00				183,688.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946,652.62	-567,383.54		46,235.66	-1,196.43	5,644,911.29	25,976,748.28
合计	21,155,340.77	-567,383.54	25,000.00	46,235.66	-1,196.43	5,644,911.29	26,160,436.4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6,235.6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63,339,980.18	0.00	163,339,980.18	32.47%	8,166,999.01
客户二	49,306,871.76	350,000.00	49,656,871.76	9.87%	2,557,843.58
客户三	29,809,318.87	0.00	29,809,318.87	5.92%	1,490,465.95
客户四	25,453,536.90	800,000.00	26,253,536.90	5.22%	1,597,676.84
客户五	20,807,437.40	0.00	20,807,437.40	4.14%	1,040,371.87
合计	288,717,145.11	1,150,000.00	289,867,145.11	57.62%	14,853,357.25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612,231.93	232,231.93	380,000.00	385,061.81	273,061.81	112,000.00
合计	612,231.93	232,231.93	380,000.00	385,061.81	273,061.81	112,00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2,231.93	100.00%	232,231.93	37.93%	380,000.00	385,061.81	100.00%	273,061.81	70.91%	112,000.00
其中：										
合同资产组合2 未到期质保金	612,231.93	100.00%	232,231.93	37.93%	380,000.00	385,061.81	100.00%	273,061.81	70.91%	112,000.00
合计	612,231.93	100.00%	232,231.93	37.93%	380,000.00	385,061.81	100.00%	273,061.81	70.91%	112,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612,231.93	232,231.93	37.93%
合计	612,231.93	232,231.9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组合 2 未到期质保金	-40,829.88			
合计	-40,829.88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5) 其他说明

合同资产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末新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未到期质保金增加。

6、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1,128,863.30	16,238,755.59
合计	31,128,863.30	16,238,755.5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128,863.30	100.00%	0.00	0.00%	31,128,863.30	16,238,755.59	100.00%	0.00	0.00%	16,238,755.59
其中：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31,128,863.30	100.00%	0.00	0.00%	31,128,863.30	16,238,755.59	100.00%	0.00	0.00%	16,238,755.59
合计	31,128,863.30	100.00%	0.00	0.00%	31,128,863.30	16,238,755.59	100.00%	0.00	0.00%	16,238,755.5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31,128,863.30	0.00	0.00%
合计	31,128,863.30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在本期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组合 1：银行	0.00					0.00

承兑汇票					
合计	0.00				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7,846,084.45	
合计	177,846,084.45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8) 其他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465,547.03	1,172,318.79
合计	2,465,547.03	1,172,318.7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850,165.00	1,314,765.00
往来款	661,490.00	651,001.97
合计	3,511,655.00	1,965,766.9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927,520.72	850,540.36
1至2年	391,069.28	225,961.61
2至3年	218,000.00	145,400.00
3年以上	975,065.00	743,865.00
3至4年	207,200.00	107,200.00
4至5年	131,200.00	27,800.00
5年以上	636,665.00	608,865.00
合计	3,511,655.00	1,965,766.9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11,655.00	100.00%	1,046,107.97	29.79%	2,465,547.03	1,965,766.97	100.00%	793,448.18	40.36%	1,172,318.79
其中：										
组合3：其他应收款	3,511,655.00	100.00%	1,046,107.97	29.79%	2,465,547.03	1,965,766.97	100.00%	793,448.18	40.36%	1,172,318.79
合计	3,511,655.00	100.00%	1,046,107.97	29.79%	2,465,547.03	1,965,766.97	100.00%	793,448.18	40.36%	1,172,318.7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3：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3：其他应收款	3,511,655.00	1,046,107.97	29.79%
合计	3,511,655.00	1,046,107.9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793,448.18			793,448.18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81,483.61			181,483.61
企业合并增加	71,176.18			71,176.18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46,107.97			1,046,107.9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合并企业增加	
组合 3：其他应收款	793,448.18	181,483.61			71,176.18	1,046,107.97
合计	793,448.18	181,483.61			71,176.18	1,046,107.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肥海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927,000.00	1年以内、1-5年、5年以上	26.40%	620,115.01
深圳市康佳创智电器有限公司	保证金	643,000.00	1年以内	18.31%	32,150.00
合肥市天龙羽绒制品有限公司	押金	550,000.00	1年以内	15.66%	27,500.00
合肥香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254,000.00	1年以内、1-5年、5年以上	7.23%	169,475.00
安徽翰喆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合肥分公司	往来款	119,756.03	1-2年	3.41%	11,975.60
合计		2,493,756.03		71.01%	861,215.61

7) 其他说明

其他应收款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末应收押金及保证金增加。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1,000,584.38	100.00%	2,014,500.40	100.00%
合计	11,000,584.38		2,014,500.4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2,912,000.00	26.47
供应商二	2,142,000.00	19.47
供应商三	1,421,223.77	12.92

供应商四	873,571.24	7.94
供应商五	767,580.00	6.98
合计	8,116,375.01	73.78

(3) 其他说明

预付款项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末备货增加。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230,076.66	1,426,794.01	49,803,282.65	34,717,987.49	3,201,233.66	31,516,753.83
在产品	6,917,139.12		6,917,139.12	6,369,356.55	1,265.69	6,368,090.86
库存商品	115,941,589.87	3,847,633.87	112,093,956.00	99,633,578.53	2,943,691.25	96,689,887.28
发出商品	51,252,112.67		51,252,112.67	31,431,163.29	23,969.25	31,407,194.04
委托加工物资	3,747,551.94		3,747,551.94	4,089,779.84		4,089,779.84
合计	229,088,470.26	5,274,427.88	223,814,042.38	176,241,865.70	6,170,159.85	170,071,705.85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企业合并增加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201,233.66	202,994.31	329,074.37	2,306,508.33		1,426,794.01
在产品	1,265.69			1,265.69		
库存商品	2,943,691.25	1,426,234.87	896,846.27	1,419,138.52		3,847,633.87
发出商品	23,969.25			23,969.25		
合计	6,170,159.85	1,629,229.18	1,225,920.64	3,750,881.79		5,274,427.88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期末存货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4) 其他说明

存货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增长 31.6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新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以及境外销售发出商品增加。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摊费用	2,019,796.39	1,976,970.72
待抵扣进项税	18,080,038.92	1,692,059.97
待认证进项税		1,107,952.69
预交所得税	302.77	144,278.89
定期存款	42,817,225.58	
合计	62,917,363.66	4,921,262.27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末定期存款增加。

1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3,998,780.49	13,226,457.84	772,322.65		3,998,780.49		478,139.41	持有目的为非交易性的
合计	13,998,780.49	13,226,457.84	772,322.65		3,998,780.49		478,139.41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	---------	------	------	-----------------	--------------------	-----------------

					综合收益的原因	
安徽肥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8,139.41	3,998,780.49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36,667,131.96	516,669,450.3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36,667,131.96	516,669,450.3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6,372,295.95	365,552,211.28	10,197,051.32	39,569,180.63	273,289,713.96	964,980,453.14
2.本期增加金额	-2,246,666.26	72,328,458.04	1,845,282.53	6,145,169.55	66,400,847.81	144,473,091.67
(1) 购置		14,957,168.50	139,232.75	5,596,081.25	51,898,655.11	72,591,137.61
(2) 在建工程转入	-2,246,666.26	19,283,624.04		376,106.20	436,283.17	17,849,347.15
(3) 企业合并增加		38,087,665.50	1,706,049.78	172,982.10	14,065,909.53	54,032,606.91
3.本期减少金额			82,300.88	129,003.31	1,894,365.74	2,105,669.93
(1) 处置或报废			82,300.88	129,003.31	1,894,365.74	2,105,669.93
4.期末余额	274,125,629.69	437,880,669.32	11,960,032.97	45,585,346.87	337,796,196.03	1,107,347,874.8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67,022,304.31	158,433,426.56	6,669,629.47	26,158,064.59	190,027,577.87	448,311,002.80
2.本期增加金额	10,168,608.01	51,342,180.02	1,968,235.56	5,950,223.45	54,860,700.21	124,289,947.25
(1) 计提	10,168,608.01	36,282,423.91	1,226,650.98	5,788,775.29	46,324,157.76	99,790,615.95
(2) 企业合并增加		15,059,756.11	741,584.58	161,448.16	8,536,542.45	24,499,331.30

3.本期减少金额			46,911.55	119,839.92	1,753,455.66	1,920,207.13
(1) 处置或报废			46,911.55	119,839.92	1,753,455.66	1,920,207.13
4.期末余额	77,190,912.32	209,775,606.58	8,590,953.48	31,988,448.12	243,134,822.42	570,680,742.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96,934,717.37	228,105,062.74	3,369,079.49	13,596,898.75	94,661,373.61	536,667,131.96
2.期初账面价值	209,349,991.64	207,118,784.72	3,527,421.85	13,411,116.04	83,262,136.09	516,669,450.3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44,269.69	4,497,371.41
合计	444,269.69	4,497,371.4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100 万台嵌入式冰箱等冰箱产品项目				3,345,132.74		3,345,132.7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21,238.94		221,238.94			
冰箱零部件自制能力提升项目						
其他零星工程	223,030.75		223,030.75	1,152,238.67		1,152,238.67
合计	444,269.69		444,269.69	4,497,371.41		4,497,371.41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 100 万台嵌入式冰箱等冰箱产品项目	241,520,400.00	3,345,132.74	6,405,490.15	9,750,622.89			100.79%	100%				自有及募集资金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07,999,416.00		900,530.96	679,292.02		221,238.94	100.05%	100%				自有及募集资金
冰箱零部件自制能力提升项目	18,196,686.00						103.62%	100%				募集资金
合计	367,716,502.00	3,345,132.74	7,306,021.11	10,429,914.91		221,238.94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下降 90.12%，主要原因是募投项目已完工转固。

14、使用权资产**(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1,357,666.22	2,267,118.66	13,624,784.88
2.本期增加金额	25,508,679.35	2,077,203.54	27,585,882.89
(1) 租赁增加	4,513,986.33	2,077,203.54	6,591,189.87
(2) 企业合并增加	20,994,693.02		20,994,693.02
3.本期减少金额	5,706,257.43	2,221,767.33	7,928,024.76
4.期末余额	31,160,088.14	2,122,554.87	33,282,643.0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145,768.08	1,583,343.25	8,729,111.33
2.本期增加金额	21,056,979.25	1,993,895.93	23,050,875.18
(1) 计提	5,132,284.24	1,993,895.93	7,126,180.17
(2) 企业合并增加	15,924,695.01		15,924,695.01
3.本期减少金额	5,651,586.80	2,185,267.45	7,836,854.25
(1) 处置	5,651,586.80	2,185,267.45	7,836,854.25
4.期末余额	22,551,160.53	1,391,971.73	23,943,132.2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608,927.61	730,583.14	9,339,510.75
2.期初账面价值	4,211,898.14	683,775.41	4,895,673.55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使用权资产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增长 90.77%，主要原因是新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租赁增加。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136,902.10			13,261,627.87	43,398,529.97
2.本期增加金额				12,964,182.85	12,964,182.85
(1) 购置				1,654,182.85	1,654,182.8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11,310,000.00	11,310,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0,136,902.10			26,225,810.72	56,362,712.8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228,781.81			5,795,522.74	12,024,304.55
2.本期增加金额	602,738.28			2,157,883.07	2,760,621.35
(1) 计提	602,738.28			1,875,133.07	2,477,871.35
(2) 企业合并增加				282,750.00	282,75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831,520.09			7,953,405.81	14,784,925.9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23,305,382.01			18,272,404.91	41,577,786.92
2.期初账面 价值	23,908,120.29			7,466,105.13	31,374,225.4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说明

无形资产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增长 32.52%，主要原因是新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评估增值。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盛邦电器		2,778,737.88				2,778,737.88
合计		2,778,737.88				2,778,737.88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盛邦电器		0.00				0.00
合计		0.00				0.0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盛邦电器	盛邦电器长期资产及营运资金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提供的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	--------	--------	--------------

其他说明

(4) 其他说明

商誉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新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盛邦电器。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56,761.86		256,761.86		0.00
合计	256,761.86		256,761.86		0.00

其他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大幅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公司装修费已完成摊销。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826,334.92	1,023,950.24	8,237,509.53	1,235,626.4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14,292.66	36,811.46	202,210.84	30,331.64
可抵扣亏损	10,419,403.35	1,562,910.50	8,246,555.23	1,236,983.28
递延收益	17,542,947.41	2,631,442.11	21,426,503.72	3,213,975.56
信用减值准备	27,482,481.77	4,121,295.23	21,328,461.36	3,199,269.21
新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7,022,453.49	1,053,368.03	5,253,280.31	787,992.05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1,945,971.19	291,895.68	1,624,886.39	243,732.96
股份支付	20,034,649.22	3,005,197.38	0.00	0.00

合计	91,488,534.01	13,726,870.63	66,319,407.38	9,947,911.13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0,979,590.25	1,646,938.53	573,510.47	86,026.5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998,780.49	599,817.07	3,226,457.84	483,968.68
固定资产一次性税前扣除	115,460,239.15	17,319,035.87	108,608,702.70	16,291,305.41
新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8,389,701.31	1,258,455.19	4,895,673.55	734,351.04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73,380.00	56,007.00	142,086.39	21,312.96
合计	139,201,691.20	20,880,253.66	117,446,430.95	17,616,964.6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76,138.85	1,850,731.78	7,893,969.32	2,053,941.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876,138.85	9,004,114.81	7,893,969.32	9,722,995.3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4,805,379.09	2,167,739.98
信用减值准备	1,154,878.48	620,327.59
资产减值准备	709,165.99	94,712.13
新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701,103.06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1,886.35	
合计	7,372,412.97	2,882,779.70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167,739.98	
2030 年			
2031 年后	4,805,379.09		
合计	4,805,379.09	2,167,739.98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826,822.00	2,028,841.10	797,980.90	2,280,000.00	1,889,000.00	391,000.00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608,991.30		608,991.30	1,303,784.30		1,303,784.30
预付工程设备款	4,575,777.05		4,575,777.05	823,472.99		823,472.99
合计	8,011,590.35	2,028,841.10	5,982,749.25	4,407,257.29	1,889,000.00	2,518,257.29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预付工程设备款增加。

2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093,115.95	5,093,115.95	冻结	票据保证金等	21,888,561.32	21,888,561.32	冻结	票据保证金等
应收票据	183,009,242.08	183,009,242.08	已转移但未终止确认	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66,532,957.15	66,532,957.15	已转移但未终止确认	已背书或贴现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合计	188,102,358.03	188,102,358.03			88,421,518.47	88,421,518.47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4,000,000.00	3,000,000.00
信用借款	23,500,000.00	2,000,000.00
短期借款应计利息	33,697.23	3,995.83
已贴现未到期应收票据	25,752,799.39	928,870.00
国内信用证议付融资	57,502,409.00	
合计	140,788,905.62	5,932,865.83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3) 其他说明

短期借款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银行借款及已贴现未到期应收票据、国内信用证议付融资金额增加。

22、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47,857.54	1,624,886.39
其中：		
远期外汇合约	1,947,857.54	1,624,886.39
其中：		
合计	1,947,857.54	1,624,886.39

2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89,991,923.15	36,138,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35,401,579.47	61,688,943.58
合计	225,393,502.62	97,826,943.58

其他说明：

应付票据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末应付商业承兑汇票增加。

2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422,567,350.47	401,785,337.16
工程设备款	48,562,402.92	51,589,446.64
劳务费	8,909,191.77	5,281,319.45
运费	10,893,825.77	6,879,466.62
加工费	1,698,919.95	1,801,456.53
其他	19,181,578.91	22,643,158.73
合计	511,813,269.79	489,980,185.1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 否

25、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46,011,115.67	3,314,836.23
合计	46,011,115.67	3,314,836.23

(1)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7,588,008.00	
保证金、押金	2,246,750.51	2,172,732.31
往来款	1,719,987.88	1,133,765.10
其他	4,456,369.28	8,338.82
合计	46,011,115.67	3,314,836.2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金额较大。

26、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13,974,728.37	19,594,337.59
合计	13,974,728.37	19,594,337.59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7、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213,383.61	136,981,492.05	136,164,459.48	25,030,416.1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782,293.61	5,782,293.61	
合计	24,213,383.61	142,763,785.66	141,946,753.09	25,030,416.1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3,965,599.61	115,837,876.50	115,028,282.87	24,775,193.24
2、职工福利费		12,867,492.56	12,867,492.56	
3、社会保险费		4,012,792.44	4,012,792.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392,079.82	3,392,079.82	
工伤保险费		620,712.62	620,712.62	
4、住房公积金	247,784.00	3,589,841.66	3,582,402.72	255,222.9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73,488.89	673,488.89	
合计	24,213,383.61	136,981,492.05	136,164,459.48	25,030,416.1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258,124.57	5,258,124.57	
2、失业保险费		524,169.04	524,169.04	
合计		5,782,293.61	5,782,293.61	

2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733,987.77	720,403.34
企业所得税	8,099,879.82	6,237,053.47

个人所得税	197,643.70	151,912.48
房产税	610,431.84	589,224.42
土地使用税	155,280.15	155,280.19
合计	11,797,223.28	7,853,873.90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增长 50.21%，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末应付企业所得税及增值税增加。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955,347.06	3,705,112.44
合计	3,955,347.06	3,705,112.44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54,288,220.79	65,604,087.15
待转销项税	396,689.79	272,457.00
合计	154,684,910.58	65,876,544.1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负债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本期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金额增加。

31、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3,768,209.49	1,548,167.87
合计	3,768,209.49	1,548,167.87

其他说明：

租赁负债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租赁金额增加。

32、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3,586,884.84	
合计	13,586,884.84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转让款	13,586,884.84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 2025 年末较 2024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股权转让款。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1,426,503.72		3,883,556.31	17,542,947.41	详见附注十一、政府补助
合计	21,426,503.72		3,883,556.31	17,542,947.41	--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7,788,000.00	5,250,400.00			-8,000.00	5,242,400.00	183,030,400.00

其他说明：

2025 年 1 月，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向符合条件的 119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合计 5,250,400 股，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29 元。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人民币 5,250,400.00 元。

2025 年 8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公司本次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 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000 股，期末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冲减股本 8,000.00 元。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22,637,190.95	33,025,016.00	4,473,193.10	751,189,013.85
其他资本公积		20,956,622.62	32,226.37	20,924,396.25
合计	722,637,190.95	53,981,638.62	4,505,419.47	772,113,410.1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期增加变动原因

2025 年 1 月，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向符合条件的 119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合计 5,250,400 股，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29 元。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人民币 5,250,400 元。截至 2025 年 2 月 24 日止，公司已收到 119 名股权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 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 38,275,416.0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5,250,4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33,025,016.00 元。

2025 年 1 月，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向符合条件的 119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合计 5,250,400 股，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29 元，公司以授予日股票收盘价作为公允价值，按照限制性股票锁定期分摊确认股份支付费用，2025 年度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20,956,622.62 元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本期减少变动原因

根据《关于合肥盛邦电器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8.1 应收款项回款承诺约定，就公司截至 2025 年 7 月 31 日的应收款项账面余额（“标的应收款项”），经甲方认可的审计机构审计或根据会计准则计算确定并经甲方认可合理计提的坏账准备后（“预计坏账金额”）的应收款项净额部分（“目标收回金额”），若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标的应收款项全额收回时，则其所对应的预计坏账金额在扣除为实现债权所发生的费用后，公司按照盛邦电器原股东合计转让的注册资本数量占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总注册资本数量的比例（即 55.7143%）向盛邦电器原股东进行分配。根据上述权益性交易安排，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经审计的应收款项回款情况，确认分配并冲减子公司盛邦电器资本公积（资本溢价）4,423,833.10 元。

2025 年 8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公司本次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 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000 股，期末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49,360.00，同时冲回已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32,226.37 元。

3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8,275,416.00	687,408.00	37,588,008.00
合计		38,275,416.00	687,408.00	37,588,008.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期增加变动原因

2025 年 1 月，根据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向符合条件的 119 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合计 5,250,400 股，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7.29 元。截至 2025 年 2 月 24 日止，公司已收到 119 名股权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 38,275,416.00 元，期末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确认库存股，同时确认一项回购义务。

（2）本期减少变动原因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183,038,4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21,964,608 元（含税），其中派发给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等待期内的可撤销现金股利 630,048.00 元，公司相应确认减少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025 年 8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公司本次回购注销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 名离职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8,000 股，期末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冲回库存股 57,360.00，同时冲回回购义务。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	2,742,489.16	772,322.65			115,848.39	656,474.26		3,398,963.42

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742,489.16	772,322.65			115,848.39	656,474.26		3,398,963.42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34.60				2,134.60		2,134.6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34.60				2,134.60		2,134.6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742,489.16	774,457.25			115,848.39	658,608.86		3,401,098.0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6,202,505.22	9,170,680.38		45,373,185.60
合计	36,202,505.22	9,170,680.38		45,373,185.6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盈余公积增加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本期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4,653,853.20	240,590,573.9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4,653,853.20	240,590,573.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7,442,944.81	102,078,465.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170,680.38	10,149,185.80
应付普通股股利	36,187,648.00	47,866,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6,738,469.63	284,653,853.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898,825,590.95	1,651,598,315.04	1,902,557,167.79	1,673,657,674.20
其他业务	100,905,013.03	70,150,239.22	43,246,945.91	27,401,952.23
合计	1,999,730,603.98	1,721,748,554.26	1,945,804,113.70	1,701,059,626.43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999,730,603.98	1,721,748,554.26	1,945,804,113.70	1,701,059,626.43
其中:				
冰箱	1,630,214,103.85	1,407,166,626.66	1,770,583,711.02	1,560,036,323.95
商用展示柜及其他	109,683,982.65	96,652,403.39	112,608,251.42	97,982,212.44
PCBA	57,135,292.92	53,207,243.15	19,365,205.35	15,639,137.81
蒸发器、冷凝器	78,149,571.86	71,460,067.92		
其他主营	23,642,639.67	23,111,973.92		
其他业务	100,905,013.03	70,150,239.22	43,246,945.91	27,401,952.23
按经营地区分类	1,999,730,603.98	1,721,748,554.26	1,945,804,113.70	1,701,059,626.43
其中:				
境内	1,081,491,865.47	975,254,211.22	1,215,489,676.96	1,072,122,987.16
境外	918,238,738.51	746,494,343.04	730,314,335.74	628,936,639.27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41、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45,697.62	1,812,297.22
教育费附加	1,428,155.36	799,752.95

房产税	2,714,630.38	2,244,048.38
土地使用税	621,120.60	621,120.67
车船使用税	6,252.00	8,716.80
印花税	1,288,478.15	1,198,612.31
水利基金	934,904.97	1,174,429.01
地方教育费附加	952,103.56	533,168.65
合计	11,191,342.64	8,392,145.99

其他说明：

税金及附加 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增长 33.35%，主要原因是本期缴纳的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增加。

4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4,159,465.84	32,187,517.78
股份支付	11,156,311.73	0.00
中介服务费	2,278,824.65	6,040,496.82
办公费	6,452,449.21	4,824,255.07
折旧摊销费	4,724,068.77	4,035,628.08
业务招待费	2,412,092.56	2,547,651.35
差旅费	833,539.89	452,682.24
其他	5,378,122.94	5,083,864.16
合计	67,394,875.59	55,172,095.50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913,440.01	8,283,928.87
市场推广费	3,445,669.03	3,191,421.93
财产保险费	3,233,314.77	2,007,664.19
业务招待费	2,638,309.99	1,884,011.95
差旅费	1,962,751.59	1,687,567.70
折旧摊销费	128,191.45	107,223.40
股份支付	3,010,700.21	
其他	4,471,303.66	6,214,478.07
合计	28,803,680.71	23,376,296.11

44、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799,393.45	25,305,862.62
直接投入	25,886,721.98	23,238,166.26
折旧摊销费	7,451,621.31	7,367,814.32
检测咨询费	6,554,700.16	6,344,882.19
装备调试费	3,261,795.65	6,281,307.46
股份支付	3,910,749.39	
其他	6,586,311.95	4,348,948.76

合计	80,451,293.89	72,886,981.61
----	---------------	---------------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净支出	-25,261,464.27	-14,719,933.69
汇兑净损失	18,693,288.54	-8,879,727.40
票据贴现手续费	1,127,463.53	5,635.14
银行手续费	643,826.28	456,144.56
合计	-4,796,885.92	-23,137,881.39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 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增长 79.27%，主要原因是汇兑净损失增加。

46、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3,883,556.31	3,827,148.3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170,236.39	2,793,401.73
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3,266,626.22	992,579.40

其他说明：

其他收益 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增长 35.56%，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值税加计扣除和收到的即征即退款增加。

4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3,869.60	778,065.87
交易性金融负债	-1,772,335.04	-2,309,133.70
合计	-1,398,465.44	-1,531,067.83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059,291.99	4,641,531.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78,139.41	179,891.70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支出	-670,857.81	-8,795.08
合计	3,866,573.59	4,812,628.37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388,311.2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592,383.54	3,640,372.9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1,483.61	100,561.83
合计	1,799,211.18	3,740,934.79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 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下降 51.9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计提坏账增加。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03,699.50	-2,375,474.49
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81,511.22	90,302.47
合计	-485,210.72	-2,285,172.02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 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增长 78.77%，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较大。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96,896.39	661,872.78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72,129.64	78,445.08

其他说明：

资产处置收益 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下降 63.66%，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金额较小。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20,835.4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80,335.13	
其他	387,518.68	27,434.09	387,518.68
合计	387,518.68	328,604.66	387,518.68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违约金等	224,925.07	1,887,470.49	224,925.07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689.98	199,629.78	10,689.98
合计	235,615.05	2,087,100.27	235,615.05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 2025 年度较 2024 年度下降 88.71%，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度当期违约金支出减少。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189,990.85	15,772,605.55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6,836.24	1,392,223.92
合计	9,703,154.61	17,164,829.4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9,461,200.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419,180.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5,967.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1,720.9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79,533.4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65,502.92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8,015,307.87
所得税费用	9,703,154.61

5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本节七、37 其他综合收益。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170,236.39	6,447,015.48
押金保证金	74,018.20	1,412,006.90
往来款	575,687.03	

其他	1,247,772.42	290,999.74
合计	5,067,714.04	8,150,022.1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42,289,529.74	40,213,304.67
运费	33,955,436.79	29,466,041.52
办公费	6,452,449.21	4,824,255.07
业务招待费	5,050,402.55	4,431,663.30
市场推广费	3,445,669.03	3,191,421.93
财产保险费	3,233,314.77	2,007,664.19
差旅费	2,796,291.48	2,140,249.94
中介服务费	2,278,824.65	6,040,496.82
手续费	643,826.28	456,144.56
押金保证金	645,276.32	
其他	10,084,839.70	20,580,068.80
合计	110,875,860.52	113,351,310.80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6,582,023.43	15,274,999.18
外汇产品期权费	307,820.00	
合计	26,889,843.43	15,274,999.18

收到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1,291,150,964.81	1,334,023,300.00
合计	1,291,150,964.81	1,334,023,3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重要的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	1,304,207,365.82	1,457,023,300.00
合计	1,304,207,365.82	1,457,023,300.00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费用		60,291,303.10
使用权资产租金	8,256,256.67	6,410,141.89
合计	8,256,256.67	66,701,444.99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932,865.83	106,755,208.39	66,648,992.53	38,548,161.13		140,788,905.62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253,280.31		10,383,748.91	8,256,256.67	-342,784.00	7,723,556.55
合计	11,186,146.14	106,755,208.39	77,032,741.44	46,804,417.80	-342,784.00	148,512,462.17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9,758,045.39	102,222,295.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14,000.46	-1,455,762.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0,485,408.95	90,195,149.64
使用权资产折旧	7,126,180.17	5,065,825.98
无形资产摊销	2,477,871.35	1,756,165.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6,761.86	117,512.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9,026.03	-740,317.8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89.98	119,294.6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98,465.44	1,531,067.8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720,699.35	-21,748,693.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66,573.59	-4,812,628.3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88,602.90	556,472.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	-2,975,439.14	835,751.07

“—”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8,384,675.36	-13,578,797.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433,387.03	144,797,460.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7,711,868.47	-139,299,370.58
其他	20,924,396.25	-220,835.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674,489.80	165,340,589.4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93,465,357.83	606,056,843.7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06,056,843.72	232,684,211.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408,514.11	373,372,632.54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3,215,000.00
其中：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282,400.75
其中：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8,932,599.25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93,465,357.83	606,056,843.72
其中：库存现金	69,181.65	29,753.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93,396,176.18	606,027,090.5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3,465,357.83	606,056,843.72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5,093,115.95	21,888,561.3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
合计	5,093,115.95	21,888,561.32	

5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661,457,928.90
其中：美元	93,731,414.41	7.0288	658,819,365.61
欧元	289,793.05	8.2355	2,386,590.66
港币	77.69	0.9032	70.17
日元	5,595,209.00	0.0448	250,665.36
泰铢	5,560.00	0.2225	1,237.10
应收账款			263,214,155.60
其中：美元	35,574,663.78	7.0288	250,047,196.78
欧元	1,598,805.03	8.2355	13,166,958.82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4,556.42
其中：美元	648.25	7.0288	4,556.42
应付账款			3,344,815.87
其中：美元	475,546.44	7.0288	3,342,520.82
日元	51,228.89	0.0448	2,295.05
其他应付款			869,140.82
其中：美元	123,216.72	7.0288	866,065.68
欧元	373.40	8.2355	3,075.1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9、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5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018,779.74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195,328.36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237,745.74	0.00
合计	237,745.74	0.0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237,745.84	237,745.84
第二年	237,745.84	237,745.84
第三年	237,745.84	237,745.84
第四年	237,745.84	237,745.84
第五年	237,745.84	237,745.84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664,220.88	1,664,220.88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799,393.45	25,305,862.62
直接投入	25,886,721.98	23,238,166.26
折旧摊销费	7,451,621.31	7,367,814.32
检测咨询费	6,554,700.16	6,344,882.19
装备调试费	3,261,795.65	6,281,307.46
股份支付	3,910,749.39	
其他	6,586,311.95	4,348,948.76
合计	80,451,293.89	72,886,981.6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0,451,293.89	72,886,981.61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盛邦电器	2025年08月13日	46,605,464.78	65.00%	现金购买	2025年08月13日	取得控制权	148,773,045.18	2,378,852.81	5,590,067.47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盛邦电器
--现金	33,215,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13,390,464.78
合并成本合计	46,605,464.78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3,826,726.9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778,737.88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盛邦电器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4,282,400.75	4,282,400.75
应收款项	164,651,332.77	164,651,332.77
存货	15,761,360.67	15,761,360.67
固定资产	29,533,275.61	29,457,999.47
无形资产	11,027,250.00	
负债：		
借款	66,100,747.98	66,100,747.98
应付款项	62,487,938.98	62,487,938.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40,710.22	475,331.30
净资产	67,425,733.70	56,310,735.01
减：少数股东权益	23,599,006.80	19,708,757.25
取得的净资产	43,826,726.90	36,601,977.76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以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合肥盛邦电器有限公司股权涉及的合肥盛邦电器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5]第 020631 号）对被收购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评估意见为基础确定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并对评估基准日与购买日之间资产、负债的变动进行调整作为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不涉及或有负债。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主要原因是新设子公司，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简称	设立时间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雪祺供应链	2025 年 7 月 1 日	100.00	—
2	香港雪祺	2025 年 4 月 22 日	100.00	—

3	新加坡雪祺	2025 年 9 月 10 日	100.00	—
---	-------	-----------------	--------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三电冷机	20,000,000.00 元人民币	安徽省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51.00%	0.00%	设立
无量智能	10,000,000.00 元人民币	安徽省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66.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盛邦电器	29,166,667.00 元人民币	安徽省合肥市	合肥市	制造业	7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青岛锦辉	10,000,000.00 元人民币	山东省青岛市	青岛市	制造业	0.00%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雪祺供应链	1,000,000.00 元人民币	安徽省合肥市	合肥市	贸易	100.00%	0.00%	设立
香港雪祺	300,000.00 美元	中国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0.00%	设立
新加坡雪祺	500,000.00 美元	新加坡	新加坡	贸易	100.00%	0.00%	设立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1,426,503.72			3,883,556.31		17,542,947.41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3,170,236.39	2,793,401.73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总额的 57.62%；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71.01%。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40,788,905.62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47,857.54	—	—	—
应付票据	225,393,502.62	—	—	—
应付账款	511,813,269.79	—	—	—
其他应付款	46,011,115.67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55,347.06	—	—	—
其他流动负债	154,684,910.58	—	—	—
租赁负债	—	2,809,970.89	941,580.45	16,658.15
合计	1,084,594,908.88	2,809,970.89	941,580.45	16,658.15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5,932,865.83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1,624,886.39	—	—	—
应付票据	97,826,943.58	—	—	—
应付账款	489,980,185.13	—	—	—
其他应付款	3,314,836.23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05,112.44	—	—	—
其他流动负债	65,876,544.15	—	—	—
租赁负债	—	1,447,437.34	100,730.53	—
合计	668,261,373.75	1,447,437.34	100,730.53	—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欧元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有关，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欧元		日元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93,731,414.41	658,819,365.61	289,793.05	2,386,590.66	5,595,209.00	250,665.36

应收账款	35,574,663.78	250,047,196.78	1,598,805.03	13,166,958.82	—	—
其他应收款	648.25	4,556.42	—	—	—	—
其他应付款	123,216.72	866,065.68	373.40	3,075.14	—	—
应付账款	475,546.44	3,342,520.82	—	—	51,228.89	2,295.05

(续上表)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港元		泰铢		俄罗斯卢布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77.69	70.17	5,560.00	1,237.10	—	—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欧元		日元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42,173,555.46	303,160,386.08	917,606.83	6,905,633.72	5,777,603.00	266,925.26
应收账款	17,772,121.32	127,753,116.90	1,025,251.82	7,715,737.62	—	—
其他应收款	2,834.37	20,374.58	—	—	—	—
其他应付款	170,149.44	1,223,102.23	—	—	—	—
应付账款	250,514.84	1,800,800.88	—	—	—	—

(续上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俄罗斯卢布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84,360.00	5,576.20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购买远期外汇以规避汇率风险，同时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公司因汇率变动而承担的汇兑损益波动金额占公司整体利润比例较低，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较小，整体可控。

②敏感性分析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人民币对于美元升值或贬值 1%，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利润总额将减少或增加 920.46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结存的短期借款为固定利率贷款，利率的上升将会影响本公司以后年度的融资成本和经济效益。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0,373,869.60		90,373,869.60
（二）应收款项融资			31,128,863.30	31,128,863.30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998,780.49	13,998,780.4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0,373,869.60	45,127,643.79	135,501,513.39
（四）交易性金融负债		1,947,857.54		1,947,857.5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947,857.54		1,947,857.5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根据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远期外汇合约，对期末尚未交割的远期外汇，按合同汇率与报表日远期人民币对美元汇率的差额计算远期外汇合同浮动盈亏。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中应收款项融资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比例及其净资产价值确定公允价值。

5、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租赁负债、长期应付款等。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无母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顾维。

其他说明：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顾维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比例为 28.74%，通过宁波雪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0.06%，合计持有本公司股权比例为 28.80%。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无合营和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谷云霞	顾维配偶
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宁波雪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股 5%以上股东
时乾中	原持股 5%以上股东
王力学	董事、总经理
王士生	副总经理
徐园生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付磊	董事
刘杰	董事会秘书
郭家宝	报告期内曾任监事
章兵	报告期内曾任监事
陈允艳	报告期内曾任监事、监事会主席、现职工代表董事
慕景丽	独立董事（2025 年 1 月已离任）
童孝勇	独立董事
张华	独立董事
包旺建	独立董事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原持股 5%以上股东时乾中控制的企业
合肥雷世塑业科技有限公司	原持股 5%以上股东时乾中控制的企业
安徽万朗家电部件有限公司	原持股 5%以上股东时乾中控制的企业
合肥伯利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原持股 5%以上股东时乾中控制的企业
通泰智能科技（泰国）有限公司	原持股 5%以上股东时乾中控制的企业
六安万朗顺感电子有限公司	原持股 5%以上股东时乾中控制的企业
安徽万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原持股 5%以上股东时乾中控制的企业
青岛万朗磁塑制品有限公司	原持股 5%以上股东时乾中控制的企业
SANDEN RETAIL SYSTEMS CORPORATION	三电冷机持股 5%以上股东
SANDEN COLD CHAIN SYSTEM PHILIPPINES INC（曾用名 SANDEN INTERNATIONAL PHILIPPINES INC/102 INDUSTRY）	三电冷机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SandenVendo GmbH	三电冷机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滁州恒天塑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顾维弟媳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公司

其他说明：

时乾中先生实施了减持计划，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后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相关减持进展情况详见公司相关公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时乾中及其实际控制的万朗磁塑于 2025 年 7 月-2026 年 7 月仍作为公司关联方披露。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万朗磁塑	冰箱门封、硬挤出件、玻璃组件、加工服务等	39,625,401.62	67,400,000.00	否	44,018,020.61
滁州恒天塑业有限公司	注塑件类原料等	9,736,154.26	13,200,000.00	否	9,442,746.12
三电集团	漏电保护器及其他原料、商标授	170,708.53	800,000.00	否	369,574.35

	权服务等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电集团	冰箱、商用展示柜等	12,246,764.51	7,716,825.78
万朗磁塑	原材料、冰箱、电子元器件等	556,715.92	3,658,771.71
滁州恒天塑业有限公司	冰箱	11,415.93	3,097.35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618,716.60	4,252,310.94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SANDEN RETAIL SYSTEMS CORPORATION	2,332,860.00	116,643.00	828,880.00	41,444.00
应收账款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2,213.60	110.68		
应收账款	安徽万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618,677.57	30,933.88		
其他应收款	SANDEN RETAIL SYSTEMS CORPORATION	2,369.53	118.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安徽万朗家电部件有限公司			30,000.00	9,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应付账款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	3,090,785.65	6,748,537.39
应付账款	合肥伯利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220,220.92	5,118,103.18
应付账款	合肥雷世塑业科技有限公司	2,968,278.25	2,417,449.01
应付账款	SANDEN RETAIL SYSTEMS CORPORATION		303,200.65
应付账款	青岛万朗磁塑制品有限公司	2.78	
应付账款	滁州恒天塑业有限公司	4,636,193.74	4,032,442.13
合同负债	安徽万朗家电部件有限公司		3,657.34
合同负债	合肥伯利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9.47	
合同负债	SANDEN COLD CHAIN SYSTEM PHILIPPINES INC	15,980.22	967.00
预付款项	SANDEN RETAIL SYSTEMS CORPORATION	46,937.01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管理人员	2,795,100	20,376,279.00						
研发人员	979,800	7,142,742.00						
销售人员	762,300	5,557,167.00					8,000	57,360.00
生产人员	713,200	5,199,228.00						
合计	5,250,400	38,275,416.00					8,000	57,36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实际授予日收盘价格-授予价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不适用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激励对象人数、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和激励对象绩效考核情况等因素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0,924,396.2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0,924,396.25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管理人员	11,156,311.73	0.00
研发人员	3,910,749.39	0.00
销售人员	3,010,700.21	0.00
生产人员	2,846,634.92	0.00
合计	20,924,396.25	0.00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6、其他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2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0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2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00
利润分配方案	<p>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拟以公司 2026 年 3 月 31 日股份总数 183,030,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6,606,080.0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p> <p>公司最终以实施权益分派时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若在实施前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配总额。</p>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6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其他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55,956,788.68	380,396,252.53
1 至 2 年	6,169,198.99	3,361,940.31

2至3年	1,537,320.93	15,252.26
3年以上	67,444.22	77,883.51
3至4年	11,420.17	77,883.51
4至5年	56,024.05	
合计	363,730,752.82	383,851,328.6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3,730,752.82	100.00%	18,926,484.95	5.20%	344,804,267.87	383,851,328.61	100.00%	19,399,524.10	5.05%	364,451,804.51
其中：										
组合1：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客户款项	361,184,021.07	99.30%	18,799,148.36	5.20%	342,384,872.71	383,851,328.61	100.00%	19,399,524.10	5.05%	364,451,804.51
组合2：应收合并范围内客户款项	2,546,731.75	0.70%	127,336.59	5.00%	2,419,395.16					
合计	363,730,752.82	100.00%	18,926,484.95	5.20%	344,804,267.87	383,851,328.61	100.00%	19,399,524.10	5.05%	364,451,804.5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1：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客户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1：应收非合并范围内客户款项	361,184,021.07	18,799,148.36	5.20%
合计	361,184,021.07	18,799,148.3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2：应收合并范围内客户款项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内客户款项	2,546,731.75	127,336.59	5.00%
合计	2,546,731.75	127,336.5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0。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399,524.10	-426,803.49		46,235.66		18,926,484.95
合计	19,399,524.10	-426,803.49		46,235.66		18,926,484.9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6,235.6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63,339,980.18		163,339,980.18	44.57%	8,166,999.01
客户二	29,809,318.87		29,809,318.87	8.13%	1,490,465.95
客户三	25,449,860.00	300,000.00	25,749,860.00	7.03%	1,362,493.00
客户四	24,275,307.89	800,000.00	25,075,307.89	6.84%	1,538,765.39

客户五	20,807,437.40		20,807,437.40	5.68%	1,040,371.87
合计	263,681,904.34	1,100,000.00	264,781,904.34	72.25%	13,599,095.2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864,889.96	1,283,187.11
合计	864,889.96	1,283,187.11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1,199,565.00	1,159,565.00
往来款	544,905.92	935,326.28
合计	1,744,470.92	2,094,891.2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44,492.67	850,356.19
1 至 2 年	254,113.25	331,982.77
2 至 3 年	207,400.00	165,581.70
3 年以上	838,465.00	746,970.62
3 至 4 年	94,600.00	110,119.77
4 至 5 年	107,200.00	27,985.85
5 年以上	636,665.00	608,865.00
合计	1,744,470.92	2,094,891.2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44,470.92	100.00%	879,580.96	50.42%	864,889.96	2,094,891.28	100.00%	811,704.17	38.75%	1,283,187.11
其										

中：										
组合 3 其他应收款	1,744,470.92	100.00%	879,580.96	50.42%	864,889.96	2,094,891.28	100.00%	811,704.17	38.75%	1,283,187.11
合计	1,744,470.92	100.00%	879,580.96	50.42%	864,889.96	2,094,891.28	100.00%	811,704.17	38.75%	1,283,187.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3 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3 其他应收款	1,744,470.92	879,580.96	50.42%
合计	1,744,470.92	879,580.9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五、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	811,704.17			811,704.17
2025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67,876.79			67,876.79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79,580.96			879,580.96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1,704.17	67,876.79				879,580.96
合计	811,704.17	67,876.79				879,580.9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合肥海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	840,000.00	1年以内、1-5年、5年以上	48.15%	585,015.01
合肥香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254,000.00	1年以内、1-5年、5年以上	14.56%	169,475.00
合肥三电冷机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3,413.25	1年以内、1-2年	8.22%	14,191.33
BEE-TECH INC.	代收代付款	89,009.68	1年以内	5.10%	4,450.48
Electrolux	代收代付款	66,500.00	1年以内	3.81%	3,325.00
合计		1,392,922.93		79.84%	776,456.82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6,644,340.72		76,644,340.72	16,800,000.00		16,800,000.00
合计	76,644,340.72		76,644,340.72	16,800,000.00		16,8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三电冷机	10,200,000.00						10,200,000.00	
无量智能	6,600,000.00						6,600,000.00	
盛邦电器			58,772,131.78				58,772,131.78	
雪祺供应			1,000,000.00				1,000,000.00	

链			0				0
香港雪祺			72,208.94				72,208.94
合计	16,800,000.00		59,844,340.72				76,644,340.7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31,242,467.29	1,429,424,230.47	1,817,701,582.95	1,610,086,538.28
其他业务	131,353,743.22	95,534,543.91	78,632,271.37	60,637,455.44
合计	1,762,596,210.51	1,524,958,774.38	1,896,333,854.32	1,670,723,993.7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1,762,596,210.51	1,524,958,774.38	1,896,333,854.32	1,670,723,993.72
其中：				
冰箱	1,629,665,706.19	1,427,955,604.57	1,770,419,193.38	1,565,900,530.84
商用展示柜及其他	1,576,761.10	1,468,625.90	47,282,389.57	44,186,007.44
其他	131,353,743.22	95,534,543.91	78,632,271.37	60,637,455.44
按经营地区分类	1,762,596,210.51	1,524,958,774.38	1,896,333,854.32	1,670,723,993.72
其中：				
境内	858,271,409.73	778,329,535.86	1,180,200,279.48	1,051,822,573.07
境外	904,324,800.78	746,629,238.52	716,133,574.84	618,901,420.6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056,144.47	4,641,531.7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78,139.41	179,891.70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支出	-433,848.24	-7.28
合计	4,100,435.64	4,821,416.17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58,336.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170,236.3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660,826.5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5,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593.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4,363.85	

减：所得税影响额	913,343.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9,431.49	
合计	5,188,581.0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主要是其他收益。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0%	0.5481	0.54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19%	0.5189	0.516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